

22-2

中華民國 99 年度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單位預算
(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編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普通公務單位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 99 年度

書 表 名 稱	
一、預算總說明	1-5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7-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9-10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20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科技發展工作	21-24
2. 一般行政	25-26
3. 防疫業務	27-54
4. 營建工程	55
5. 第一預備金	56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57-58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0-61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62-63
(六)人事費分析表	65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6-67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68-69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0-71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72-73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74-79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81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82-85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86-89
(十五)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90-91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2-93
(十七)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4-104

預算總說明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為建立完善疫情監視及通報體系，積極推動防疫業務資訊化、加強各項疫病調查與研究、建立合約實驗室體系、落實本土性傳染病防治、執行「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防治計畫」、「結核病十年減半全民動員計畫」、「根除三麻一風計畫」、「肝炎防治計畫」、「登革熱及其他病媒傳染病防治計畫」、「腸病毒及腸道、水患相關傳染病防治計畫」、「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等計畫，以強化防疫體系，免除疫病威脅。

本局依據行政院 9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9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落實本土傳染病防治，辦理傳染病防治、結核病減半、愛滋減害及三麻一風、肝炎及腸道傳染病等計畫。
- 二、強化現有傳染病監視系統之功能，落實疫病之監視及通報，積極拓展防疫工作之國際合作與交流。
- 三、推展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預作物資儲備工作，推動流感疫苗自製，降低流感大流行對民眾健康之衝擊。
- 四、積極推動國家疫苗基金，辦理各項預防接種，加強全民防疫，強化疫情控制之成效。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貳、年度關鍵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99 年度目標值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 落實保健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1 提升防疫效能	1	統計數據	<p>3 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成效×20%+結核病防治成效×30%+愛滋病防治成效×25%+本土登革熱防治成效×15%+腸病毒併發重症防治成效×10%。</p> <p>3 歲以下幼童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成效：接種率當年度-前年度，增加：100 分，持平：90 分，減少：80 分。</p> <p>疾病防治成效：疾病發生率當年度-前五年平均值，減少：100 分，持平：90 分，增加：80 分。</p>	1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97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防疫體系，免除疫病威脅	一、結核病個案治療成功率	72%	結核病個案追蹤 12 個月治療成功率為 72.4%(通報數 13,144 人/治療成功 9,520 人)，達成度達 100%。
	二、查核地區級以上醫療院所院內感染控制情形	96%	<p>1.97 年度各縣市提報受查核醫院計有 502 家西醫醫院，查核期間計有 9 家醫院辦理停、歇業登記，另為 2 家新開業醫院，總計辦理 495 家醫院感染控制查核作業。</p> <p>2.本計畫依受查醫院經查核後勾選為「合格」之項目數，除以該醫院實際查核之項目，計算該醫院合格比率。本年度總計有 98%(486/495)之地區級以上醫院達計畫設定之合格標準，達成度達 100%。未達標準之 9 家醫院，依權責將由機構所在地衛生局加強督導其進行改善。</p>
	三、疫病通報時效	99.85%	疾病通報時效係每季考評，自 9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全國應於 24 小時內通報之總個案數為 4523 例，於 24 小時內完成通報之個案數為 4516 例 (4516÷4523) ×100%=99.85%，達原設定之目標值 99.85，達成度 1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7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 指標	原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防止登革熱本土病例發生	92%	<p>97 年出現本土登革熱病例計 8 個縣市(高雄市、高雄縣、台北市、台北縣、台南市、台南縣、桃園縣、基隆市)。防止本土病例發生之縣市計有 17 個縣市，比例為 68%(17/25*100%)，達成度為 74%(68/92*100%)。</p> <p>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報導，在人口擴張、各地人際來往頻繁及城市發展快速的影響下，加速登革熱的擴散。且近年因氣候暖化、環境變異等因素，登革熱國際疫情持續發生，特別是與臺灣臨近且往來頻繁之東南亞國家。國人因探親、經商及旅遊等因素，與東南亞國家往來頻繁，增加登革病毒入侵之機會，且部分登革熱感染者無特異症狀，甚至無任何症狀。但如受病媒蚊叮咬，也會將病毒經由蚊子傳染給別人，造成我國登革熱防疫工作極大之威脅。</p> <p>國外登革熱疫情持續嚴峻，增加本土登革熱發生之壓力。97 年本土病例基因序列比對結果，南部地區至少有 8 株病毒株流行，其病毒來源均與東南亞國家相關，顯示東南亞登革熱疫情對我防疫威脅日益沉重。惟我國 97 年登革熱病例為四百餘例，與 96 年本土登革熱病例達 2 千例比較，控制成效良好，凸顯各級防疫工作同仁努力之成果。</p>
	五、嬰幼兒適齡基礎劑接種完成率	88.5%	<p>95 年出生世代，嬰幼兒適齡基礎劑接種完成率分別為 BCG：98.44%、HepB3：93.14%、OPV3：92.04%、DTP3：91.94%、MMR：89.80%、Var：93.62%、JE2：94.56%，達成度達 100%。</p>
	六、男性使用保險套比率	46%	<p>20~59 歲以上男性有使用保險套比例為 46.2%(調查男性有使用保險套人數 435 人/調查男性人數 942 人)，達成度達 100%。</p>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7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 指標	原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清潔針具計畫執行情形	250	<p>提升清潔針具計畫輔導個案諮詢比為 373(「輔導個案人數 411,990 人/1,103 處執行點」)，達成度達 100%。</p>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98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 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落實保健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一、結核病新增個案發生率	<p>本項指標之發生率需追蹤至 99 年 6 月 30 日，故截至 7 月底尚無法完成結果分析。</p>
	二、愛滋感染個案發生率	<p>本項指標需於 98 年底進行彙整與分析，故截至 7 月底尚無法完成結果分析。</p>
	三、3 歲以下幼童全數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	<p>目前 3 歲以下幼童須完成「卡介苗」、「B 型肝炎疫苗」、「白喉、百日咳、破傷風混合疫苗」、「小兒麻痺口服疫苗」、「水痘疫苗」、「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日本腦炎疫苗」等常規疫苗項目。</p> <p>本項指標係掌握全國 3 歲以下幼童全部完成應接種的疫苗項目劑次之百分率，及時監測確保預防接種成效與群體免疫力，並利介入補強措施。</p> <p>本項指標以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資料分析，截至 98/07/31 全國 3 歲以下幼童全數完成各項常規疫苗接種達成值為 87.16%。</p>

本頁空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名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計	87,465	81,699	106,273	5,766	
2		04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	3,000	8,240	-1,000	
	195	045705000 疾病管制局	2,000	3,000	8,240	-1,000	
		045705010 罰金罰鍰及息金	-	-	900	-	
		0457050101 罰金罰鍰	-	-	900	-	前年度決算數係補列92-93年間違反「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防治及紓困暫行條例」之罰鍰收入。
		0457050300 賠償收入	2,000	3,000	7,340	-1,000	
		04570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0	3,000	7,340	-1,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 規費收入	84,315	78,149	82,020	6,166	
	206	055705000 疾病管制局	84,315	78,149	82,020	6,166	
		055705010 行政規費收入	34,386	39,489	42,916	-5,103	
		0557050101 審查費	29,582	29,582	32,040	0	0本年度預算數係船舶衛生檢疫費收入。
		0557050102 證照費	4,804	9,907	10,876	-5,10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辦理黃熱病、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初、加簽及屍體出口准許證收入1,0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103千元。 2. 辦理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收入3,730千元，與上年度同。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9,929	38,660	39,104	11,269	
		0557050305 資料使用費	183	183	306	0	0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政府出版品及防疫資料庫擷取等收入。
		0557050311 供應費	49,420	38,187	38,751	11,23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生物製劑供應費收入48,1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972千元。 2. 新增瘧疾預防藥品供應收入1,261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4	3	76	40	48	3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 回繳庫數。
	4	250	250	-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除鼠滅蟲消毒費 入。
		150	150	265	0	
		150	150	265	0	
		1,000	400	15,749	600	
		1,000	400	15,749	600	
		1,000	400	15,749	600	
		400	400	15,37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 贖餘款繳庫數。
		600	-	372	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販售清潔針具等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較	說明
22	2	7,631,777	6,310,181	1,321,596	
		7,631,777	6,310,181	1,321,596	
		333,937	388,349	-54,412	
1	1	333,937	388,349	-54,412	
2	2	7,297,840	5,921,832	1,376,008	
		1,033,071	1,008,798	24,273	
		6,247,819	4,899,399	1,348,42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715705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900	13,585	3,315	(4)緊急應變整備業務1,765,5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工程等經費82,132千元增列物資整備購置疫苗及抗病毒藥劑等經費1,524,800千元，計淨增1,363,116千元。 (5)疾病監測及調查業務131,2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資訊維護等經費16,717千元。 (6)傳染病研究及檢驗業務172,8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實驗室試劑耗材等經費23,979千元。 (7)血清疫苗研製業務127,7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新建免疫馬場工程等經費24,493千元。 (8)傳染病防治醫療業務2,742,495千元，與上年度同。 (9)新增補助國家疫苗基金補助經費531,341千元。 (10)上年度預防接種防治業務改由國家疫苗基金編列，所列531,341千元如數減列。
		1	營建工程	16,900	13,585	3,315	
			7157059800 第一預備金	50	50	0	

1.本年度預算數16,900千元，均為設備及投資。
 2.本年度預算數16,900千元，係辦理防疫中心新建工程計畫，總經費1,999,494千元，分5年辦理，96-98年度已編列40,88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6,9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315千元。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7050300 賠償收入	-04570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00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照合約所定之賠償。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0	
	195			04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2,000	
		2		0457050300 賠償收入	2,000	
			1	04570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0	廠商逾期違約罰款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0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05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9,582	承辦單位	檢疫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進出口船舶檢疫事項。

二、法令依據
依行政院衛生署97年9月25日署授疾字第0970001
098號令修正發布「港埠檢疫費用徵收辦法」計
收。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9,582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29,582	
		1		05570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9,582	
			1	0557050101 審查費	29,582	1. 船舶衛生檢疫費29,582千元： (1) 一千噸以下登船檢疫費1,200元×10艘次=12千元。 (2) 超過一千噸至五千噸登船檢疫費1,500元×10艘次=15千元。 (3) 超過五千噸至一萬噸登船檢疫費2,000元×30艘次=60千元。 (4) 超過一萬噸至三萬噸登船檢疫費2,500元×30艘次=75千元。 (5) 超過三萬噸至五萬噸登船檢疫費3,500元×20艘次=70千元。 (6) 超過五萬噸登船檢疫費5,000元×10艘次=50千元。 (7) 審查檢疫費1,000元×29,300艘次=29,3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0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05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4,804	承辦單位	檢疫組及預防接種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費。
2. 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費。
3. 屍體出境准許證明書費。

二、法令依據
依行政院衛生署97年9月25日署授疾字第0970001
098號令修正發布「港埠檢疫費用徵收辦法」計
收。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804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4,804	
		1		055705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804	
			2	0557050102 證照費	4,804	1. 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費1,058千元。 (1) 辦理黃熱病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初簽證書證照費200元× 2,765件=553千元。 (2) 辦理黃熱病國際預防接種證明書加簽證書證照費150元× 300件=45千元。 (3) 辦理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國際預防接種證書初簽證書證照 費200元×1,548件=310千元。 (4) 辦理流行性腦脊髓膜炎國際預防接種證書加簽證書證照 費150元×1,000件=150千元。 2. 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3,730千元。 (1) 一千噸以下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費3,000 元×150件=450千元。 (2) 超過一千噸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費4,000 元×800件=3,200千元。 (3) 船舶衛生管制或免予衛生管制證明書延期、放行或更改 船名、噸位等簽證費 1,000元×80件=80千元。 3. 屍體出境准許證明書費 200元×80件=16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05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83	承辦單位	企劃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
1. 出售防疫相關出版品收入。
 2. 防疫資料庫擷取資料收入。
-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計收。
 2. 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行政院衛生署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計收。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3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183	
		2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3	
			1	0557050305 資料使用費	183	1. 出售防疫相關出版品450本，每本售價200元，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定價百分之六十結付項款，200元*450本*60%=54千元。 2. 防疫資料庫擷取費用，1元*129,000頁=129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050311 供應費	預算金額	49,420	承辦單位	血清疫苗研製中心及防疫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一、項目內容
1. 疫苗類：凍結乾燥卡介苗。
 2. 類毒素類：吸著白喉破傷風混合類毒素、吸著破傷風白喉混合類毒素(成人用)、明礬沉澱破傷風類毒素。
 3. 血清類：抗蛇毒血清凍晶注射劑。
 4. 提供出國旅客瘧疾預防用藥。
- 二、法令依據
1. 依行政院衛生署98年5月1日公告「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生物製劑收費標準」計收。
 2. 依行政院衛生署97年9月25日署授疾字第09700101098號令修正發布「港埠檢疫費用徵收辦法」計收。
 3. 98年6月19日以署授疾字第0980000429號公告修正瘧疾預防藥品費收費金額。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9,420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49,420	
		2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9,420	
			2	0557050311 供應費	49,420	1. 生物製劑供應費48,159千元： (1) 凍結乾燥卡介苗(1.5 mg)180,574劑，每劑12.33元，計收2,226千元。 (2) 吸著白喉破傷風混合類毒素(3cc)897劑，每劑115元，計收103千元。 (3) 吸著破傷風白喉混合類毒素(成人用)(20cc)41,410劑，每劑9.25元，計收383千元。 (4) 吸著破傷風白喉混合類毒素(成人用)(3cc)25,793劑，每劑33.33元，計收860千元。 (5) 明礬沉澱破傷風類毒素(20cc)917,096劑，每劑8.25元，計收7,566千元。 (6) 明礬沉澱破傷風類毒素(3cc)71,941劑，每劑25.83元，計收1,858千元。 (7) 抗蛇毒血清凍晶注射劑4,451劑，每劑7,900元，計收35,163千元。 2. 瘧疾預防藥品供應1,261千元： (1) 美爾奎寧8,000錠，每錠132元，計收1,056千元。 (2) 阿托奎爾與氯胍混合製劑814錠，每錠252元，計收205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05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76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津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6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76	
		2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76	
			3	055705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76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津扣回繳庫數。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05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50	承辦單位	檢疫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疾病管制分局辦理船舶除鼠滅蟲消毒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行政院衛生署97年9月25日署授疾字第0970001098號令修正發布「港埠檢疫費用徵收辦法」計收。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0	
	206			05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250	
		2		055705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0	
			4	0557050313 服務費	250	船舶除鼠滅蟲消毒費25元*10,000噸=25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705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廢舊物資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	---	---	---	-----	-----	-----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50	
	198			07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150	
		1		075705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50	出售報廢財產收入，估列如數。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57050900 雜項收入	-115705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400	承辦單位	各單位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各年度補助計畫贖餘款。

二、法令依據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	---	---	---	-----	-----	-----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400	
	197			11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400	
		1		1157050900 雜項收入	400	
			1	115705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00	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贖餘款。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57050900 雜項收入	-115705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600	承辦單位	愛滋病組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清潔針具計畫收入			二、法令依據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600	
	197			11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600	
		1		1157050900 雜項收入	600	
			2	1157050909 其他雜項收入	600	辦理清潔針具計畫-愛滋衛教執行點及針具自動服務機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333,937
計畫內容： 1. 防疫科技發展研究及科技管理。 2. 結合學術界促進防疫科技發展。 3. 新興再浮現傳染病偵測與應用。 4. 結核病防治整合型計畫。 5.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			
預期成果： 1. 技術之創新、設計及製程等研究發展活動所獲致的技術性報告至少2篇。 2. 國內外論文發表至少達35篇以上，其中SCI期刊論文發表至少應佔所有期刊論文50%以上，I.F. ≥ 3至少應佔所有SCI期刊論文30%以上。 3. 申請傳染病原體檢測相關專利1項。 4. 建構矯正機關收容之結核病及感染愛滋之結核病人的監測及照護模式。國內外論文發表，包括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著等，預計達15篇以上。 5. 建立減刑藥癮者相關資料庫及清潔針具與衛教諮詢服務示範中心。預計發表研究論文2篇、產出研究成果報告1份、養成藥癮愛滋防治相關研究團隊1隊及培育藥癮愛滋研究相關人才至少4人(含研究助理工作機會與博碩士人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防疫科技發展研究及科技管理	117,645	企劃組	辦理防疫科技發展研究及科技管理，所需經費117,645千元，編列如下： 1. 業務費117,145千元： (1)教育訓練費200千元。 (2)水電費350千元。 (3)通訊費1,460千元。 (4)專利年費100千元。 (5)影印機租金360千元。 (6)國防工業訓儲及研發替代役人員法定責任保險、業務活動保險4,480千元。 (7)國防工業訓儲及研發替代役人員薪資28,620千元(40千元X13.5月X53人)。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00千元： <1>邀請專家學者參加會議出席、演講鐘點、案件審查等編譯稿費等6,500千元。 <2>研究訪查及問卷調查費用1,500千元。 (9)參加國內防疫相關專業組織及學術團體所需之會費1,000千元。 (10)期刊、文具紙張、試劑、耗材及其他材料等35,219千元。 (11)一般事務費30,278千元： <1>資料輸入、問卷調查、田野調查、資料分析統計等業務委外人力15,378千元。 <2>科技研究事務費用13,100千元。 <3>職務研發學術著作發表相關費用900千元 <4>專利申請相關費用900千元。
0200 業務費	117,145		
0201 教育訓練費	200		
0202 水電費	350		
0203 通訊費	1,460		
0212 權利使用費	1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60		
0231 保險費	4,4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8,62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00		
0271 物品	35,219		
0279 一般事務費	30,27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78		
0291 國內旅費	2,000		
0294 運費	1,9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500		
0304 機械設備費	400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333,937		
02 結合學術界促進防疫科技發展	73,511	企劃組	(12)研究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78千元。 (13)派員採集研究檢體、訪視、出席國內相關學術研討會所需差旅費2,000千元。 (14)檢體、試劑、材料之運費1,900千元。 (15)短程洽公之車資100千元。 2.設備及投資500千元： (1)防疫科技發展所需檢驗儀器、測試設備、研究器材等設備400千元。 (2)防疫科技發展事務、防護、圖書等設備100千元。 委託學術機構及學者辦理防疫研究發展工作所需經費73,511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63,686千元： (1)長期國民免疫力調查之相關研究。 (2)重要境外移入急性傳染病防治之相關研究 (3)傳染病監測及預警系統評估與建立等研究 (4)傳染病檢驗技術及抗藥性相關研究。 (5)院內感染控制介入評估之相關研究。 (6)其他各類傳染病防治計畫等研究。 2.獎補助費9,825千元：(經常門) (1)政府機關間補助825千元：補助政府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研究計畫。 (2)對特種基金補助6,300千元：補助學術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研究計畫。 (3)對國內團體捐助2,500千元：捐助學術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研究計畫。 (4)其他補助及捐助200千元：捐助專家學者對研究計畫成果發表論文等經費。
0200 業務費	63,686		
0251 委辦費	63,686		
0400 獎補助費	9,82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82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3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5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		
03 新興再浮現傳染病偵測與應用	74,000	研究檢驗中心	新興再浮現傳染病偵測與應用計畫，所需經費74,000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54,842千元： (1)計畫所需實驗室水電費1,950千元。 (2)計畫實驗室所需通訊費50千元。 (3)法定責任保險390千元。 (4)國防工業訓儲6名及研發替代役6名薪資6,300千元 (5)召開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計畫書及報告審查費等600千元。
0200 業務費	54,842		
0202 水電費	1,950		
0203 通訊費	50		
0231 保險費	39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6,3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		
0251 委辦費	4,000		
0271 物品	32,677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333,937		
0279 一般事務費	7,250		(6)委託政府機關、學校及團體等進行院內感染細菌性傳染病基因資料庫建置及流行病學即時監測及自臨床檢體直接擴增病毒基因，提高偵測未知致病微生物之靈敏度性等研究經費4,0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25		(7)病原體檢驗及基因定序實驗所需試劑、耗材等32,677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		(8)一般事務費7,250千元： <1>相關印刷及文書費用等1,750千元。 <2>病原體基因定序、病原體收集、培養、保存及資料建檔委外人力5,500千元。
0294 運費	100		(9)實驗室儀器設備維護1,42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9,158		(10)國內旅費100千元。 (11)病原體及其保存器材等運費10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7,200		2.設備及投資19,158千元： (1)冷光螢光影像偵測系統、桌上型離心機、負80℃冷凍櫃、抽氣馬達、核酸純化真空盒、PCR儀器、掌上型離心機、分注吸管、-30℃低溫冷凍櫃、生物資訊工作站及乾燥室等儀器設備17,2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958		(2)新興再浮現病原體檢驗平台建置及檢驗試劑研發等雜項儀器設備1,958千元。
04 結核病防治整合型計畫	63,481	結核病組及研究檢驗中心	結核病防治整合型計畫所需經費63,481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61,156千元： (1)法定責任保險80千元。 (2)研發替代役人員及國防工業訓儲人員薪資1,133千元。 (3)召開專家會議出席費、論文英文編輯審議稿費等20千元。 (4)委託研究『結核病防治研發整合型計畫』及『結核病治療效益評估整合型計畫』59,300千元。 (5)結核菌培養基、化學藥品、塑膠耗材、凍菌、聚合酶連鎖反應、分子分型、快速診斷試劑組等耗材350千元。 (6)執行業務工作計畫委外人力243千元。 (7)儀器設備維護、年度校正等養護20千元。
0200 業務費	61,156		
0231 保險費	8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3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0251 委辦費	59,300		
0271 物品	350		
0279 一般事務費	24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		
0291 國內旅費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2,325		
0304 機械設備費	2,325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333,937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33,071
-----------	-------------------	------	---------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	5,300	愛滋病組	(8)實驗室訪視、菌株及流病相關資料收集等旅費10千元。
0200 業務費	5,300		2.設備及投資2,325千元： (1)全自動多重抗藥結核菌偵測儀(含一部Twin cubator)1,325千元。 (2)個人式生物安全操作櫃400千元。 (3)96孔盤式螢光微珠清洗儀6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40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所需經費5,300千元，編列如下：
0251 委辦費	1,800		1.業務費5,300千元：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40千元： <1>專家會議出席費48千元。 <2>計畫審查等稿費48千元。 <3>執行計畫訪員訪視個案費用244千元。
0271 物品	900		(2)委託靜脈注射藥癮者愛滋疫情與防治調查研究計畫1,8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600		(3)執行計畫耗材如採血用品、檢驗耗材與試劑、血品保存用品、文具紙張等9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10		(4)一般事務費1,600千元： <1>印刷問卷、同意書、訪員手冊及辦理會議等雜支520千元。 <2>辦理加強減刑後藥癮愛滋防治工作競賽活動等80千元。 <3>協助執行研究工作委外人力1,000千元。
0294 運費	400		(5)訪問個案及查核計畫差旅費21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50		(6)個案檢體及血品運送等費用400千元。 (7)執行及查核業務短程車資5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 人員維持	974,264	人事室	配合業務辦理一般行政事務工作。 配合業務辦理一般行政事務，以確保各相關業務正常運作。
0100 人事費	974,264		2.配合行政革新方案，積極推動行政革新工作。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1,99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8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9,600		
0111 獎金	192,701		
0121 其他給與	28,416		
0131 加班值班費	33,21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609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4,258		
0151 保險	50,091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8,807	秘書室	辦理各項行政工作推展所需經費58,807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52,549		1.業務費52,549千元： (1)教育訓練費560千元： <1>員工在職進修500千元。 <2>員工教育訓練60千元。 (2)水電費1,917千元。 (3)郵資、電話及傳真等通訊費1,409千元。 (4)防疫中心土地租金16,330千元。 (5)其他業務租金9,795千元： <1>影印機租金360千元。 <2>辦公房舍租金9,435千元。 (6)車輛牌照稅、燃料費等規費1,330千元。 (7)保險費1,017千元： <1>法定責任67千元。 <2>車輛及房屋等保險950千元。 (8)臨時人員薪資802千元。(身心障礙人員) (9)顧問費、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等535千元。 (10)物品2,167千元： <1>公務車輛油料859千元。 <2>發電機用油50千元。 <3>辦公用文具紙張、報章雜誌及消耗品等1,258千元。 (11)一般事務費9,321千元： <1>文康活動費3,748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560		
0202 水電費	1,917		
0203 通訊費	1,409		
0211 土地租金	16,33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795		
0221 稅捐及規費	1,330		
0231 保險費	1,017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0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5		
0271 物品	2,167		
0279 一般事務費	9,32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68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5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0		
0291 國內旅費	570		
0294 運費	49		
0295 短程車資	50		
0299 特別費	162		
0300 設備及投資	3,288		
0304 機械設備費	507		
0319 雜項設備費	2,781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33,0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00 獎補助費	2,970		<2>分攤大樓管理費1,65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2,970		<3>員工健康檢查費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之申報、處理公務印刷等580千元。 <4>辦理案件層級回溯檔校對及檔案微縮工作2,243千元。 <5>行政資料處理委外人力1,100千元。 (12)房屋建築養護費4,685千元： <1>文書檔案室整修經費3,806千元。 <2>辦公室修繕費用879千元。 (13)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950千元： <1>公務車輛養護791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159千元。 (14)電話總機、電梯、消防器材及發電機等維修費900千元。 (15)接洽公務、年度業務檢查旅費570千元。 (16)器材等搬運費49千元。 (17)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18)局長特別費162千元(13.5千元x12月)。 2.設備及投資3,288千元： (1)機械設備費507千元： <1>購置高速A3雙面高階掃描器277千元。 <2>購置溫溼度控制設備230千元。 (2)雜項設備費2,781千元： <1>購置維護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安全改善設備及事務設備等281千元。 <2>購置檔案室空調、檔案櫃、監視、消防等設備2,500千元。 3.獎補助費2,970千元：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6千元x495人=2,970千元(經常門)。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企劃及綜合業務	155,798	企劃組	1.辦理防疫綜合業務所需經費69,547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66,604千元： <1>教育訓練費5,901千元： #1.為強化建構國內防疫體系，派局內外人員赴國外接受國際衛生與傳染病防治等培訓5,701千元。 #2.國內防疫人才教育訓練200千元。 <2>電話、傳真、郵資、ADSL等300千元。 <3>其他業務租金500千元： #1.影印機租金400千元。 #2.辦理活動、訓練等場地租金100千元。 <4>法定責任保險160千元。 <5>臨時人員酬金1,150千元： #1.國防工業訓練人員620千元。 #2.研發替代役人員530千元。 <6>聘請法律顧問及專家學者協助有關傳染病防治法、防疫業務考核、評鑑、防疫獎勵、國際合作交流、科技諮詢、疫病防治相關會議及相關審議事項所需顧問、出席、講座鐘點、稿費、評鑑裁判等1,357千元。 <7>委辦費36,180千元：(經常門) #1.國際防疫相關研討會2,000千元。 #2.委託機關(構)或民間團體辦理人才培訓等相關工作15,000千元。
200 業務費	152,564		
0201 教育訓練費	5,901		
0203 通訊費	45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0		
0231 保險費	21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57		
0251 委辦費	55,38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2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		
0271 物品	13,836		
0279 一般事務費	70,95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8		
0291 國內旅費	774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800		
0293 國外旅費	495		
0294 運費	130		
0295 短程車資	60		
0300 設備及投資	389		
0319 雜項設備費	389		
0400 獎補助費	2,84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900		
0475 獎勵及慰問	945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實門併計)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3.委託機關(構)或民間團體辦理社區防疫等相關工作19,180千元。</p> <p><8>國際組織會費120千元。</p> <p><9>參加國內學會、協會等會費10千元。</p> <p><10>購買書籍、電子期刊、碳粉、文具紙張辦公事務用品等經費10,200千元。</p> <p><11>一般事務費8,729千元：</p> <p>#1.辦理全國防疫會議相關經費1,300千元</p> <p>#2.辦理英語編譯專業服務工作1,000千元</p> <p>#3.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訪台事務500千元。</p> <p>#4.印製英文年報及國際資料等700千元。</p> <p>#5.國際合作相關訓練、會議等1,735千元</p> <p>#6.辦理各縣市防疫業務考評、年度防疫獎勵、防疫基測、社區防疫獎勵之獎品、獎牌製作、印刷法規彙編及相關刊物印刷等1,594千元。</p> <p>#7.執行相關業務委外人力1,900千元。</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維護費38千元。</p> <p><13>輔導地方政府執行傳染病防治法、辦理縣市防疫業務考核等旅費574千元。</p> <p><14>派局內外人員辦理傳染病防治與流病疫情調查、研習與兩岸防疫合作相關事務等大陸地區旅費800千元。</p> <p><15>派局內外人員參加WHO、APEC等國際組織衛生會議、國際交流活動、雙邊協定、研討會論文發表等國外旅費495千元。</p> <p><16>辦理各項活動材料及器具運費80千元。</p> <p><17>短程車資1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98千元:雜項設備98千元-購置碎紙機等設備。</p> <p>(3)獎補助費2,845千元:(經常門)</p> <p><1>對國內團體之捐助1,900千元:捐助民間團體辦理相關會議及研討會。</p> <p><2>獎勵及慰問945千元: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定獎勵執行傳染病防治工作有績效之人員、醫療(事)機構及團體等經費。</p> <p>2.提升國民整體防疫知能所需經費86,251千元,</p>				<p>編列如下：</p> <p>(1)業務費85,960千元：</p> <p><1>電話傳真郵資等通訊費150千元。</p> <p><2>疫病防治展示區等公共意外險50千元。</p> <p><3>辦理防疫大眾溝通等專案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講座鐘點費、撰稿費等400千元。</p> <p><4>委辦費19,200千元：(經常門)</p> <p>#1.疫情民眾諮詢中心等大眾防疫溝通11,000千元。</p> <p>#2.民眾防疫認知、態度、行為及施政成效等民意調查2,200千元。</p> <p>#3.多元衛教通路與疫病展示區等開發維護6,000千元。</p> <p><5>防疫衛教耗材、文具紙張、活動所需用品、活動攝影用耗材及業務相關報章雜誌等3,636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62,224千元：</p> <p>#1.媒體通路疫病防治宣導26,000千元。(業務宣導費)</p> <p>#2.其他特殊主題防疫宣導及緊急疫情大眾溝通宣導5,000千元。(業務宣導費)</p> <p>#3.印製業務報告、資料印刷等2,000千元</p> <p>#4.辦理疫病防治推廣與整合行銷等28,000千元。</p> <p>#5.執行工作計畫委外人力1,224千元。</p> <p><7>業務協調、督導等旅費200千元。</p> <p><8>公務資料運送費用50千元。</p> <p><9>短程車資5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291千元：雜項設備291千元-疫病防治展示區及攝影器材等設備汰換。</p> <p>1.辦理登革熱及其他病媒防治業務，所需經費53,051千元，編列如下：</p> <p>(1)業務費52,051千元：</p> <p><1>法定責任保險45千元。</p> <p><2>國防工業訓練人員薪資559千元。</p> <p><3>召開登革熱及其他病媒蚊傳染病學者諮詢會議出席費、撰寫、翻譯及審查計畫等稿費250千元。</p>
			02 檢疫防疫業務	184,099	檢疫組、防疫組及分局		
			0200 業務費	180,627			
			0201 教育訓練費	500			
			0202 水電費	6,263			
			0203 通訊費	4,840			
			0211 土地租金	3,18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468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0221 稅捐及規費	58		<p><4>辦理登革熱及其他病媒防治教育訓練費50千元。</p> <p><5>委託地方衛生機關、醫事機構、學術單位等辦理登革熱及其他病媒蚊等傳染病監測、滋生源查核、重大病媒孳生列管點建檔列管經費43,257千元(經常門)。</p> <p><6>購買瘧疾等預防及治療用藥、病媒蚊防治用藥及其監測所需耗材、辦理傳染病防治紙張、碳粉等4,000千元。</p> <p><7>一般事務費1,990千元： #1.登革熱及其他病媒傳染病設計單張修訂及印製指引及會議雜支1,380千元。 #2.執行業務工作計畫委外人力510千元。 #3.邀請國外專家訪台指導及諮詢100千元。</p> <p><8>辦理病媒蚊監測、藥效測試、病媒蚊防治現場督導差旅費1,90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100千元：雜項設備100千元-購置病媒防治相關設備。</p> <p>(3)獎補助費900千元：獎勵及慰問900千元-辦理通報登革熱、西尼羅熱、屈公病等傳染病通報獎金(經常門)。</p> <p>2.辦理腸病毒、腸道及水患相關傳染病防治業務，所需經費9,969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9,390千元： <1>腸病毒各區召集人工作津貼360千元。 <2>委託地方衛生機關、學術單位等機構辦理腸道傳染病、腸病毒、寄生蟲病等傳染病監測計畫、盛行率調查、社區衛教活動、訓練、國際學術研討會及民眾防治常識認知調查3,233千元(經常門)。 <3>物品2,805千元： #1.腸道寄生蟲罕見藥品1,500千元。 #2.天然災害及傳染病防疫消毒劑、器材儲備1,305千元。 <4>一般事務費2,700千元： #1.腸道、腸病毒等傳染病防治衛教相關活動、教材製作等1,700千元。</p>					
0231 保險費	247							#2.加強傳染病防治工作競賽活動等1,000千元。
0241 兼職費	360							<5>辦理腸道、腸病毒、天然災害防疫業務等差旅費292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582							(2)獎補助費579千元：(經常門)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15							<1>對國內團體捐助570千元：捐助學會、學術團體等機構辦理腸病毒醫護人員教育訓練、研討會等。
0251 委辦費	63,907							<2>獎勵及慰問9千元：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等確定病例通報獎金。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50							3.辦理新興、人畜共通傳染病及因應全球暖化之相關傳染病防治所需經費23,070千元，編列如下：
0271 物品	17,305							(1)業務費23,03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0,130							<1>水電費57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70							<2>網路通訊費、電話、郵資等80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37							<3>法定責任保險5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757							<4>國防工業訓練人員薪資7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104							<5>專家出席費、講座鐘點費、撰寫、翻譯及審查相關計畫等600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500							<6>委辦費9,117千元：(經常門)
0294 運費	1,238							#1.委託辦理新興、人畜共通傳染病研討會及相關防疫業務計畫1,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10							#2.委託學術機關或醫學團體辦理庫賈氏病等新興及人畜共通傳染病相關監測與訓練計畫2,5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57							#3.委託地方機關辦理新興、人畜共通傳染病及氣候暖化相關傳染病防治、衛教及訓練等相關業務5,0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057							#4.辦理強化小三通離島地區新興及人畜共通相關傳染病防制效能417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415						<7>物品4,554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70						#1.辦理蟲媒化學防治環境衛生用藥及病媒監測、防治用品採購1,554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945						#2.傳染病防疫相關消毒劑、藥品及器材之儲備3,000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900						<8>一般事務費5,750千元：	
							#1.人畜共通傳染病相關文件、指引製作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或增修訂400千元。 #2. 人畜共通傳染病或氣候暖化相關傳染病防治業務、計畫辦理與雜支費用等1,750千元。 #3. 協助傳染病防治業務委外人力600千元。 #4. 辦理蟲媒相關傳染病防治、衛教等業務3,000千元。 <9>衛星電話及行動視訊通訊設備等維護373千元。 <10>協調及處理防疫業務等差旅費200千元。 <11>跨區支援防疫消毒劑、器材、檢體、資料所需運費320千元。 (2)獎補助費36千元：(經常門) <1>獎勵及慰問36千元：傳染病通報獎金。 4. 各分局分別辦理轄區之傳染病防治、海空港檢疫業務、強化邊境檢疫管制、外勞健檢及防疫經驗輸出交流機制等業務，所需經費98,000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96,152千元： <1>教育訓練費450千元： #1. 檢疫、防疫人員訓練150千元。 #2. 培訓國際疫情分析、國內流行疫情防治情報人員、建立國際疫情支援行動標準訓練、防疫人才庫及應用流行病學專業師資群之教育訓練等300千元。 <2>各分局辦公室、辦事處及檢疫站水電費等5,693千元。 <3>各分局郵資、電話、網路通訊等費用4,040千元。 <4>土地租金3,186千元： #1. 基隆仙洞71千元。 #2. 蘇澳辦事處62千元。 #3. 桃園機場辦公房舍1,711千元。 #4. 台中港大樓辦公房舍203千元。 #5. 高雄小港辦事處1,030千元。 #6. 馬公檢疫站3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 平安港檢疫站3千元。 #8. 布袋港檢疫站3千元。 #9. 花蓮港檢疫辦公室100千元。 <5>其他業務租金6,468千元：(房舍租金6,375千元、影印機租金93千元) #1. 馬祖辦事處房舍租金173千元。 #2. 台北港辦公房舍租金242千元。 #3. 松山機場辦公房舍租金154千元。 #4. 桃園機場辦公房舍租金4,559千元。 #5. 台中航空站辦公房舍租金157千元。 #6. 麥寮港辦公房舍租金82千元。 #7. 高雄國際航站房舍租金461千元。 #8. 馬公港辦公房舍租金160千元。 #9. 安平港辦公房舍租金57千元。 #10. 布袋港辦公房舍租金30千元。 #11. 花蓮機場檢疫辦公房舍租金300千元。 #12. 影印機租金93千元。 <6>稅捐、汽車檢驗、行照、地籍圖、地政申辦等規費58千元。 <7>保險費152千元： #1. 法定責任險61千元。 #2. 辦公室、港區大樓等保險91千元。 <8>國防工業訓練人員薪資1,323千元。 <9>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865千元： #1. 疫情分析、外勞健檢相關法規修訂、會議諮詢等專家出席費170千元。 #2. 國際疫情分析、國際疫情支援行動標準研討教育訓練、疫病防治相關會議、指導流行病學調查課程等講座鐘點費195千元。 #3. 中英文版疫情報導、論文發表、編譯審稿費等1,500千元。 <10>委辦費8,300千元：(經常門) #1. 委託醫療院所辦理旅遊醫學等業務5,000千元。 #2. 委託縣市辦理國內港埠疫病及相關傳染病防治等業務3,200千元。 #3. 委託機關團體辦理檢疫工作認證申請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等100千元。
			<11>護理師、放射師、醫檢師、醫師、護士等公會會費550千元。
			<12>物品5,946千元：
			#1.分析國際疫情、港區病媒防治相關器材、藥品、文具紙張、碳粉及報章雜誌等700千元。
			#2.各分局、辦事處、檢疫站用注射器、酒精、辦公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事務用品等3,513千元。
			#3.境外防疫物資等100千元。
			#4.公務車輛油料1,523千元。
			#5.發電機、噴霧器等油料110千元。
			<13>一般事務費39,690千元：
			#1.辦理國際防疫事務、境外防疫大隊、培育防疫專業人才、邀請國內外顧問及學者專家授課及指導、疫情報導及相關論文稿件編印費等986千元。
			#2.製作檢疫人員制服2,200千元。
			#3.入境發燒疑似傳染病旅客送醫相關費用1,000千元。
			#4.辦理港埠核心能力評估及建置(配合0建置時程)、衛教活動、檢疫單張製作印製、發燒篩檢等邊境檢疫事務費用3,000千元。
			#5.辦公室保全、大樓管理費、清潔維護、垃圾清運、衛教海報單張、表報、講義、手冊等印刷、醫療廢棄物處理、放射師劑量配章服務費、檢疫工作服洗滌、各項會議雜項等4,517千元。
			#6.執行全國各地機場港口三通檢疫、協助X光車巡檢及處理檢疫防疫工作委外人力27,987千元。
			<14>辦公房舍等建築修繕470千元。
			<15>車輛保養及辦公設備維護2,137千元。
			<16>設施及機械設備維護費7,384千元：
			#1.檢疫相關設備維護1,474千元。
			#2.人體測溫用紅外線熱影像儀維護4,5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3.冷氣機、水塔、消防、電力設施、紅外線儀器、發電機、X光機、大樓電梯、蒸餾器材、噴霧消毒儀器、機電設備、公共設施、廢水系統、影印機、傳真機等設備維修1,410千元。
			<17>執行直航檢疫、辦理檢疫防疫業務、轄區疫情處理、各項會議、執行X光巡迴工作、業務督導考核、疫情調查、疫情防治、協調業務等差旅費6,712千元。
			<18>派局內外人員參予突發疫情調查、疫情應變研習及各項會議等大陸地區旅費500千元。
			<19>藥品、防疫物資、菌株、器材、檢體、廢棄物品搬運等運費918千元。
			<20>洽公、突發疫情調查及協調業務短程車資310千元。
			(2)設備及投資957千元：雜項設備957千元-購置顯微鏡、數位相機、離心機、微量吸管器材、冷氣機、冰箱、印表機、傳真機、影印機、事務機、飲水機、投影機、監視器及衛星導航、通訊器材等。
			(3)獎補助費900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900千元-對疑似傳染病死亡病理解剖病例之喪葬補助(經常門)。
慢性傳染病防治業務	436,673	愛滋病組及結核病組	1.辦理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及其他性傳染病防治所需經費302,704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275,415		(1)業務費210,904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300		<1>愛滋病防治工作人員訓練100千元。
0202 水電費	500		<2>推動愛滋病防治計畫相關事務所需水電費400千元。
0203 通訊費	700		<3>執行愛滋病防治計畫之郵資、電話、傳真等通訊費600千元。
0231 保險費	921		<4>執行公務所需之保險相關費用741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30		<5>臨時人員酬金1,73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760		#1.研發替代役人員薪資6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37,289		#2.國防工業訓儲人員薪資600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25		#3.資料處理臨時人員薪資530千元(身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62		
0271 物品	40,539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82,106		障礙人員)。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70		<6>辦理愛滋病防治、性病防治等政策規劃相關會議之專家出席、講座鐘點、稿費、審查等4,7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16		<7>委辦費99,739千元：(經常門)
0291 國內旅費	2,882		#1.委託地方衛生機關、醫事機構、學術等相關單位辦理愛滋病及高危險行為者衛生教育、減害計畫、擴大篩檢服務、孕婦新生兒篩檢、個案管理暨接觸者追蹤、性病檢驗及營業衛生、矯正機關愛滋病防治與衛生教育服務等計畫77,249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15		#2.委託醫事機構、學術研究單位等團體辦理愛滋病防治品質提升工作、台北國際愛滋病研討會及其他性傳染病防治工作等17,490千元。
0294 運費	300		#3.委託代辦醫療行政費用5,0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00		<8>參加國際愛滋病組織會費2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7,993		<9>醫師、護理師等公會會費2千元。
0305 運輸設備費	27,993		<10>物品25,229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33,265		#1.購買愛滋病防治替代治療所需藥品與相關耗材20,00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7,195		#2.愛滋病相關檢驗試劑耗材等5,04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2,770		#3.公務車輛用油189千元。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30,300		<11>一般事務費73,551千元：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3,000		#1.執行愛滋病防治計畫會議及相關會議印刷、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訪台及提供愛滋病防治、減害計畫、愛滋防治重點族群等相關衛教衛材用品與針對重點族群製作相關防治資料等業務經費1,151千元。
			#2.執行業務計畫委外人力2,400千元。
			<12>電話等辦公器具養護費用570千元。
			<13>機器設備等養護費用570千元。
			<14>督導地方單位辦理愛滋病防治、協調愛滋防治衛生教育活動等旅費2,432千元。
			<15>派局內外人員參加國際愛滋病會議國外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旅費115千元。
			<16>檢體及器材等運送200千元。
			<17>相關會議短程車資200千元。
			(2)獎補助費91,800千元：(經常門91,300千元，資本門500千元)
			<1>對特種基金之補助20,500千元：
			#1.補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辦理愛滋病患個案管理師計畫及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等業務20,000千元。(經常門)
			#2.補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加強辦理愛滋病治療服務所需相關設備500千元。(資本門)
			<2>對國內團體之捐助68,000千元：捐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辦理愛滋病患個案管理師計畫及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等業務及民間團體辦理同志族群衛教活動、愛滋感染者現身說法、婦女族群、青少年族群衛教活動及愛滋病毒感染者行為諮詢服務計畫等68,000千元。(經常門)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300千元：感染愛滋病毒之血友病患健保自付保費、愛滋血友病患等特殊案例、藥癮愛滋防治醫療費用等。
			<4>其他補助及捐助3,000千元：執行愛滋病防治工作而感染愛滋病毒者合理補償。
			2.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等慢性傳染病防治所需經費133,969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64,511千元：
			<1>防治工作人員訓練200千元。
			<2>水電費100千元。
			<3>郵資、電話及傳真等通訊費100千元。
			<4>執行公務保險費180千元。
			<5>研發替代役人員薪資500千元。
			<6>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各項諮詢委員會及相關會議等出席、鐘點、編寫單張、手冊撰稿費及審查費等1,06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7>委辦費37,550千元：(經常門)</p> <p>#1.委託地方衛生機關、醫療機構、學術團體辦理結核病防治、高危險群主動胸部X光篩檢、抗二線藥物管理、結核病直接觀察治療計畫行政工作及漢生病防治等業務32,550千元。</p> <p>#2.委託代辦醫療行政費用5,000千元。</p> <p><8>醫師、護理師等公會費用60千元。</p> <p><9>物品15,310千元：</p> <p>#1.卡介苗、結核淨素接種器材、疫苗、高危險族群篩檢試劑、抗結核二線藥物、胸部X光篩檢等材料15,110千元。</p> <p>#2.公務車油料200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8,555千元：</p> <p>#1.製作結核病及漢生病慢性傳染病防治相關業務資料、衛教海報、衛教品、手冊、單張、折頁、錄影帶製作訓練教材、辦理世界結核病日及其他相關衛教活動、結核病諮詢小組業務、隔離治療移送費、派駐人員工作服、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訪台等各項經費7,955千元。</p> <p>#2.執行業務工作計畫委外人力600千元</p> <p><11>儀器設備保養維護費346千元。</p> <p><12>突發疫情、業務協調、督導地方單位執行結核病防治業務等旅費450千元。</p> <p><13>公務資料運送10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27,993千元：辦理X光車輛汰換2台27,993千元。</p> <p>(3)獎補助費41,465千元：(經常門34,600千元，資本門6,865千元)</p> <p><1>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695千元：</p> <p>#1.補助衛生醫療機構加強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檢驗、病人追蹤管理、住院治療及特殊個案防治措施等相關業務2,000千元。(經常門)</p> <p>#2.補助衛生醫療機構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防疫所需建置設備4,695千元。</p>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資本門)</p> <p><2>對國內團體之捐助4,770千元：</p> <p>#1.捐助民間醫療機構加強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檢驗、病人追蹤管理、住院治療等業務1,600千元。(經常門)</p> <p>#2.捐助辦理結核病患個案追蹤及稽催就醫、特殊個案及高危險群感染防治措施等相關業務1,000千元。(經常門)</p> <p>#3.捐助民間醫療機構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防疫所需建置設備2,170千元。(資本門)</p> <p><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30,000千元：慢性傳染性肺結核病患生活費、營養費、治療結核病或產生副作用之醫療費用及結核病接觸者檢查、潛伏感染治療、提升防疫照護品質等費用。</p> <p>1.辦理物資整備業務，所需經費1,628,000千元(業務費)編列如下：</p> <p>(1)其他業務租金2,500千元：人用流感A/H5N1疫苗、屆期抗病毒藥劑倉儲費2,500千元。</p> <p>(2)委辦費10,811千元：(經常門)</p> <p><1>委託辦理屆期抗病毒藥劑安定性分析1,000千元。</p> <p><2>委託辦理民生口罩安全庫存7,181千元(2,000萬片*9.837元/萬片*365天)。</p> <p><3>辦理防疫物資倉儲業務1,600千元。</p> <p><4>委託辦理屆期裝備(P100半面具、口罩、防護衣等)檢驗費1,030千元。</p> <p>(3)物品1,614,219千元：</p> <p><1>抗病毒藥劑儲備224,000千元(700元*320,000劑)。</p> <p><2>大流行前疫苗或大流行疫苗儲備86,000千元(400元*215,000瓶)。</p> <p><3>大流行前疫苗與抗病毒藥劑相關消耗品1,000千元。</p> <p><4>平面口罩更新汰換3,219千元(1.4元*230萬片)。</p> <p><5>奉行政院98.6.26院授主忠八字第098000</p>
緊急應變整備業務	1,765,567	感染控制組及新興傳染病組	
0200 業務費	1,719,751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0202 水電費	2,457		
0203 通訊費	2,77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400		
0221 稅捐及規費	50		
0231 保險費	440		
0241 兼職費	5,76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20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30		
0251 委辦費	49,827		
0271 物品	1,621,119		
0279 一般事務費	22,61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3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983		
0291 國內旅費	640		
0293 國外旅費	141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0	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4 運費	1,400		3946號函核准，為因應H1N1新型流感第二波疫情編列疫苗及個人防護裝備物資，300,000千元： #1. 大流行前疫苗或大流行疫苗儲備1,100,000千元(220元*500萬劑)。 #2. 辦理民生口罩代庫存68,400千元(2,42.86萬片*2.8元)。 #3. 辦理N95口罩代庫存96,900千元(323萬片*30元)。 #4. N95口罩採購20,000千元(100萬片*20元)。 #5. 隔離衣採購14,700千元(30萬件*49元)。 (4)疫苗物流運費470千元。 2. 辦理應變規劃業務所需經費137,567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91,751千元： <1>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人員赴國內公私立訓練機構研習相關課程50千元。 <2>辦理提升生恐應變暨生物病原災害整備、防疫物資及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等業務所需水電費2,457千元。 <3>通訊費2,775千元： #1. 電話數據交換及網路通訊費等400千元。 #2. 郵務、電話通訊費1,600千元。 #3. 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郵資、電話等77千元。 <4>其他業務租金900千元： #1. 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門禁、監視系統租賃之租金600千元。 #2. 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或訓練場地設備等租金300千元。 <5>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依法律規定應繳納之各項規費50千元。 <6>保險費440千元： #1. 法定責任保險240千元。 #2. 防疫物資演訓人員及活動保險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20							<7>聘請各區疫情指揮中心指揮官、副指揮官津貼5,76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7,501							<8>臨時人員酬金2,201千元： #1. 中央倉儲管理、MIS查核調度人力530千元(身心障礙人員)。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50							#2. 國防訓練人員薪資63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200							#3. 研發替代役薪資1,041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5,951							<9>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130千元： #1. 防疫物資等業務法律顧問費用3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38,315							#2. 聘請專家學者擔任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物資管控、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及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等相關業務之出席費590千元。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50							#3. 聘請專家學者擔任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物資管控、傳染病防治醫療網及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等相關業務講座鐘點費820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265							#4. 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及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業務等之稿費120千元。 #5. 個人防護裝備儲備業務操作手冊彙編費300千元。
							<10>委辦費39,016千元：(經常門) #1. 數位學習網、生物防護演練及生物病原災害防救相關業務9,451千元。 #2. 中央個人防護裝備倉儲暨配送10,700千元(892千元*12月)。 #3. 分區防疫物資教育訓練1,000千元。 #4. 密合度測試教育訓練900千元。 #5. 相關查核、訓練、全民防衛動員、社區防疫人力整合等計畫14,265千元。 #6. 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委託機關團體代辦教育訓練等業務2,700千元。	
							<11>物品6,900千元： #1. 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用裝備耗材、數位電子用品、文書紙張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等5,815千元。 #2.購置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業務及相關工作計畫所需數位電子用品、文書業務器具及汰換老舊公務器具等400千元。 #3.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所需衛生、水電器用品耗材、圖書、報章雜誌之購置費用400千元。 #4.辦理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所需油料費50千元。 #5.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所需發電機用柴油等購置235千元。 <12>一般事務費22,619千元： #1.辦理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之印刷、各項雜支等費用6,199千元。 #2.執行工作計畫委外人力2,680千元。 #3.辦理年度中央倉儲防護裝備配送演訓經費500千元。 #4.其他一般事務費4,000千元。 #5.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警衛、保全、清潔、公共事務管理等9,240千元。 <13>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宿舍、房屋及其附著物等所需保養、維修1,235千元。 <14>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公用車輛及辦公用機具保養維修304千元。 <15>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983千元： #1.辦理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所需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665千元。 #2.PAPR維修保養費353千元。 #3.高階防護裝備維修保養540千元。 #4.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1,425千元。 <16>國內旅費640千元： #1.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旅費40千元。 #2.防疫物資查核、訓練等旅費300千元。 #3.派員輔導考察應變醫院旅費200千元。 #4.處理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經常性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旅費1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7>派局內外人員參加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之國外旅費141千元。 <18>運費930千元： #1.防疫物資等物流運費830千元。 #2.運送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相關衛教單張運費50千元。 #3.感染症防治中心公物運費50千元。 <19>辦理生物防護暨生物病原災害防救、防疫物資、感染症防治醫療網、感染症訓練中心等業務之短程車資220千元。 (2)設備及投資7,501千元： <1>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350千元： #1.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辦公室施工、裝潢及購置費用800千元。 #2.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其他房屋規劃、設計、監造、工程管理、施工、裝潢及購置費用550千元。 <2>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電信、廣播、通訊設備及各項機械工程工具、測試儀器、醫療器械等設備200千元。 <3>雜項設備費5,951千元： #1.購置生物防護裝備3,000千元。 #2.C級(含)以上防護裝備汰舊及新購1,400千元。 #3.署立感染症防治中心所需事務設備、圖書設備等23千元。 #4.口罩密合度測試儀1,528千元(509.49千元*3台)。 (3)獎補助費38,315千元：(經常門35,575千元，資本門2,740千元) <1>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0,050千元： #1.補助支援合作醫院行政費2,000千元。 #2.補助各應變醫院病房維護22,000千元。 #3.補助各應變醫院因應疫情健保給付費用1,010千元。 #4.補助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院教育訓練演練費用2,3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1		
05 疾病監測及調查業務	131,243	疾病監測組及資訊室	#5.補助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相關醫院之設備、整修費用2,740千元。(資本門) <2>對國內團體之捐助8,265千元:(經常門) #1.捐助國內團體辦理生物防護應變訓練等3,325千元。 #2.捐助支援合作醫院相關行政費4,000千元。 #3.捐助各應變醫院病房維護740千元。 #4.捐助應變醫院辦理訓練演練200千元。 1.辦理生物安全、傳染病及院內感染監測等政策規劃、疫情資料蒐集業務所需經費23,715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23,700千元: <1>電話、傳真、網路通訊等60千元。 <2>影印機租賃費用等200千元。 <3>法定責任保險120千元。 <4>研發替代役薪資1,100千元。 <5>辦理傳染病防治諮詢委員會、生物安全、傳染病政策規劃及院內感染控制相關會議之專家出席、講座鐘點、編譯審稿稿費等1,192千元。 <6>委辦費14,400千元:(經常門) #1.委託醫療機構、公協學會、專業團體等辦理BSL-3以上實驗室及持有RG3以上實驗室查核及訓練等工作1,800千元。 #2.委託醫療機構、公協學會、專業團體等辦理醫院感染控制查核品質提升、感染雜誌、院感定義推廣及台美2號協定等12,600千元。 <7>參與國際相關組織年費30千元。 <8>參與國內相關組織會費20千元。 <9>辦理傳染病、生物安全、定點監視及院內感染監測業務之文具紙張、報章雜誌及電腦耗材等1,200千元。 <10>一般事務費5,008千元: #1.辦理有關生物安全、傳染病監測政策規劃、院內感控之國內外相關聯繫會
0200 業務費	85,457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0203 通訊費	326		
0215 資訊服務費	29,697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		
0231 保險費	186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9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42		
0251 委辦費	14,4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3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2,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3,64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維護費	18,182		
0291 國內旅費	290		
0293 國外旅費	246		
0294 運費	110		
0295 短程車資	50		
0300 設備及投資	45,786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5,771		
0319 雜項設備費	15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議、生物安全相關訓練課程及法規說明會議、實驗室查核作業、定點監視及傳染病監測相關報表印刷等雜支3,426千元。 #2.計畫執行之委外人力1,582千元。 <11>辦理傳染病、生物安全、定點監視及院內感染監測相關業務旅費110千元。 <12>派局內外人員參加國際間生物安全、傳染病監測及院內感染等相關國際會議國外旅費150千元。 <13>辦理傳染病、定點監視及院內感染監測相關業務運費60千元。 <14>辦理傳染病、定點監視及院內感染監測相關業務短程車費5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5千元:購置雜項設備。 2.辦理防疫資訊作業,以健全防疫資訊體系,提升擴充防疫資訊體系系統品質及完整性所需經費99,106千元,編列如下: (1)業務費53,335千元: <1>資安、防毒、辦公室軟體等訓練100千元。 <2>資訊服務費29,697千元: #1.CDC全球資訊網等維護。 #2.防疫物資系統、流感系統維護。 #3.傳染病疫情調查資訊系統維護。 #4.傳染病通報系統維護。 #5.疫情資料倉儲維護。 #6.資安管理系統維護。 #7.資訊交換中心維護。 #8.學校傳染病監視通報系統維護。 #9.行政管理辦公室自動化(人事、差勤、門禁刷卡、簡歷冊網路化管理)系統維護。 #10.公文、財產、出納及薪資系統等維護。 #11.檢疫單一窗口維護。 #12.生物材料系統維護(含簽署通關)暨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維護。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3.專家會診系統維護。 #14.實驗室管理系統維護。 #15.GIS疫情地理及疫情會議追蹤管考系統維護。 #16.傳染病防治調查表辨識、單一簽入資訊網系統維護。 #17.定點醫師監視通報、RODS疾病流行早期即時監測系統、急診傳染病患資料自動通報、自主健康管理暨居家隔離、疫情自動擷取...等系統維護。 #18.ORACLE資料庫、程式碼安全掃描軟體、流行疫情決策支援、慢性傳染病追蹤管理愛滋及漢生病子系統、愛滋諮詢篩檢線上檢核...等維護。 #19.人口密集機構傳染病通報、新興傳染病報表分析與製作管理、新興傳染病住院日誌管理及台灣院內感染監視系統、重要或群聚事件疫調報告平台、傳染病統計資料查詢、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等系統維護。 <3>衛星電視租用費100千元。 <4>法定責任保險66千元。 <5>臨時人員酬金2,830千元： #1.臨時人員薪資330千元。(身心障礙人員) #2.國防工業訓儲人員及研發替代役人員薪資2,500千元。 <6>評選會及審查會之委員出席費等20千元。 <7>耗材、磁帶、光碟、文具、工具書、報章雜誌等500千元。 <8>一般事務費2,040千元： #1.辦理資訊相關會議之雜項支出100千元。 #2.執行資訊業務委外人力1,940千元。 <9>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7,832千元： #1.國家衛生指揮中心設備維護5,700千元。				#2.PC、Server及週邊設備維護12,132千元。 <10>赴各分局維護資訊系統等旅費100千元。 <11>軟硬體設備之運送50千元。 (2)設備及投資45,771千元： <1>硬體設備費10,200千元： #1.國家衛生指揮中心功能及視訊設備提升3,000千元。 #2.電子郵件伺服器改善430千元。 #3.個人電腦、伺服器及週邊設備採購5,000千元： x1.個人電腦4,320千元。 x2.筆記型電腦185千元。 x3.伺服器270千元。 x4.印表機225千元。 #4.高階伺服器(加購記憶體及硬碟)1,770千元。 <2>軟體購置13,150千元： #1.統計套裝軟體版本升級500千元。 #2.SAS BI 預測分析平台與統計軟體租賃6,000千元。 #3.ArcGIS軟體升級800千元。 #4.Oracle版權4,000千元。 #5.強化資訊安全電腦防毒軟體1,000千元。 #6.電子郵件伺服器軟體更新850千元。 <3>系統開發22,421千元： #1.中央傳染病追蹤管理系統增修290千元。 #2.慢性傳染病追蹤管理子系統、愛滋諮詢篩檢線上檢核系統新增擴充3,000千元。 #3.公文系統改版8,000千元。 #4.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增修742千元。 #5.傳染病通報系統改版3,496千元。 #6.傳染病疫情調查系統改版2,000千元。 #7.kvm汰換案、資訊交換中心功能改善、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自主健康管理暨居家隔離資訊系統、防疫物資、院感監視系統、流感疫苗、檢疫單一窗口系統改版案、急診傳染病患資料自動通報、生物材料(含審通關)暨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單簽入資訊網、傳染病防治調查表辨識、電子圖資、衛星地圖、superwebgi、辦公室自動化管理資訊系統及簡歷冊網路化、公務車GPS車隊監控指...等系統增修4,893千元。 3. 辦理提升國家衛生指揮中心系統效能、建立國際合作平台、監測國際疫情、推動IHR National Focal Point及資料中心運作機制，所需費用8,422千元(業務費)編列如下： (1) 警用、衛生電話及郵資等業務聯繫通訊等費用266千元。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30千元： <1>邀請國內外學者進行IHR及Data Center交流出席費200千元。 <2>專業知識演講講座鐘點費30千元。 <3>新聞稿譯稿及業務用稿件撰擬、編輯、翻譯等稿費100千元。 <4>實地工作、訪查或問卷調查費400千元 (3) 電腦週邊耗材及辦公事務用品300千元。 (4) 一般事務費6,600千元： <1>編印傳染病監視年報、指標綜覽及結核病防治年報1,200千元。 <2>國際疫情新聞全文檢索資料庫及採構即時新聞2,400千元。 <3>中央通訊社即時新聞訂購400千元。 <4>媒體監控室委外人力1,400千元。 <5>邀請國外專家來台經費600千元 <6>國際疫情與結核病資訊業務委外人力600千元。 (5) 無線電設備等維護350千元。 (6) 國內出差旅費80千元。 (7) 派局內外人員參加國際會議等國外差旅費6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 傳染病研究及檢驗業務	172,892	研究檢驗中心	辦理傳染病原體檢驗、開發、改良檢驗試劑及建立人畜共通傳染病檢驗系統、生物材料庫之建立、實驗室品保品質監測；發展新興病原體新檢測技術、持續建立區域性參考實驗室、建構實驗室品管及生物安全系統、國際檢測交流機制、建立生物材料庫及其應用等業務所需費用172,892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136,554		1. 業務費136,554千元： (1) 教育訓練費300千元。 (2) 實驗室水電費4,983千元。 (3) 電話、傳真等通訊費1,900千元。 (4) 依法律規定應負擔從事勞務工作及參與特定活動人員保險250千元。 (5) 研發替代役薪資1,500千元。 (6) 疫情防治會議、聘請學者專家進行相關議題之出席費、講座鐘點費、論文發表稿費約2,530千元。 (7) 委辦費62,280千元：(經常門) <1>委託結核菌代檢實驗室9家24,000千元。 <2>委託辦理實驗室參加美國CAP能力試驗800千元。 <3>委託國內各類合約實驗室，含腸病毒、流感病毒等病毒性感染症合約實驗室，負責所轄區域相關通報個案檢體檢驗、定點主動監測檢體檢驗、病歷資料彙集與建檔經費18,480千元。 <4>委託機關團體辦理愛滋病及肝炎病毒品管監控計畫5,000千元。 <5>委託機關團體辦理品保監測檢體材料、檢體、菌株等運送業務14,000千元。 (8) 參加國際組織年費85千元。 (9) 醫事人員國內組織會費170千元。 (10) 物品24,759千元： <1>腹瀉檢驗材料、實驗用標準菌株、藥品、試劑、玻璃、塑膠、檢體瓶、檢體整理盒、採血針筒、頭皮針、液態氮、真空採血器、血清運送盒、手套、滅菌袋、化學試劑、螢光試劑、單株抗體、基
0201 教育訓練費	300		
0202 水電費	4,983		
0203 通訊費	1,900		
0231 保險費	25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30		
0251 委辦費	62,28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8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70		
0271 物品	24,759		
0279 一般事務費	24,272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2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0		
0291 國內旅費	2,5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34,913		
0304 機械設備費	34,413		
0319 雜項設備費	500		
0400 獎補助費	1,425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425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因序列分析等試劑、實驗室品質監測用咽喉拭子、檢體採檢運送培養基、試劑及塑膠、購置期刊、參考書籍及實驗用動物、實驗用細胞培養、鑑別診斷試劑、分子檢驗試劑、酵素、血清瓶、標籤紙、吸管尖、檢體保存盒、液態氮、檢體運送盒、滅菌指示帶、玻璃塑膠相關實驗室耗材等約24,699千元。
			<2>鍋爐用油料60千元。
			(11)一般事務費24,272千元：
			<1>論文印刷、實驗室相關標準作業手冊及工作報告之打字印刷裝訂費100千元。
			<2>消毒劑、洗衣費、生物防護衣、防護設備及雜支等5,472千元。
			<3>實驗室廢棄物等處理費用150千元。
			<4>相關人員健康檢查625千元。
			<5>辦公室周圍環境清理1,000千元。
			<6>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870千元。
			<7>執行勞務工作委外人力15,025千元。
			<8>論文、計畫報告書印刷等150千元。
			<9>疫情週刊印製880千元。
			(12)辦公室及實驗室修繕925千元。
			(13)生物安全櫃、發電機、警示器、冷氣、L-3、BSL-2實驗室及儀器設備等維護、修正10,000千元。
			(14)國內旅費2,500千元：
			<1>蟲媒傳染病緊急防治藥效評估工作、病媒蚊調查、協調、各分區實驗室協調業務、外部品保訓練、督導各醫療院所、合約實驗室等旅費1,000千元。
			<2>業務協調、稽核、督導、出席學術研討、收集菌株檢體、研究進度開會討論等旅費1,500千元。
			(15)實驗室間往返短程車資100千元。
			2.設備及投資34,913千元：
			(1)機械設備費34,413千元：購置細胞篩選觀察計數器、恆溫箱、全自動分析儀、血清學檢測自動化平臺質譜儀、多病原核酸偵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血清疫苗研製業務	127,711	血清疫苗研製中心	測器、流式毛細管微珠偵測系統、PCR儀器、PCR電泳影像分析系統、蛋白質晶片質譜儀、顯微鏡、連續波長分光光度分析儀、冷凍櫃、安全操作櫃、冷凍櫃等實驗室儀器設備。
0200 業務費	32,758		(2)雜項設備500千元：購置影印機、印表機等。
0201 教育訓練費	35		3.獎補助費1,425千元：政府機關間之補助1,425千元-補助國防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第四級生物防護實驗室維護(經常門)。
0202 水電費	2,262		辦理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供應、抗蛇毒血清移轉民間生產計畫、全國血清免疫力調查相關事宜所需經費127,711千元、編列如下：
0203 通訊費	1,038		1.業務費32,758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605		(1)參加生物製劑製程、研發、品管品保及供應等相關訓練35千元。
0231 保險費	120		(2)廠房及滅菌鍋爐動力水電費2,262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00		(3)電話、傳真、郵資等費用1,038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3		(4)稅捐及規費2,605千元：
0251 委辦費	2,295		<1>空污費5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4		<2>疫苗封緘規費800千元。
0271 物品	10,025		<3>預防接種及藥害救濟徵收金1,8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653		(5)法定責任及產物保險12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28		(6)研發替代役人員薪資1,1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306		(7)國內外專家學者出席、審查及講座鐘點等費用6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513		(8)委辦費2,295千元：(經常門)
0293 國外旅費	184		<1>委託民間學術團體辦理實驗動物相關檢驗、訓練及研究等95千元。
0294 運費	114		<2>現有免疫用馬匹委託飼養維持費2,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3		(9)參加製藥工業同業公會、藥師公會、獸醫師公會及無菌製劑協會等費用1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94,953		(10)物品10,025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4,226		<1>辦理全國血清免疫力調查耗材試劑及疫苗研發試劑、藥品、耗材、蛇毒IgY抗體、實驗用老鼠、天竺鼠、雞胚胎蛋等耗材1,155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22,327		
0319 雜項設備費	8,4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製造生物製劑及血清所需之潔淨室物品、原料、化學藥品、試劑、培養基、玻璃器材、包裝材料、物料、消毒水、口罩、無塵帽、過濾器、濾心、無塵袋、無塵衣、針頭、凍乾膠塞、採血耗材、清潔用品、無菌吸管、無菌吸管尖、試管、儀器紀錄紙、馬匹診療、馬匹血液檢查費3,288千元。</p> <p><3>生物製劑檢定用試劑藥品等578千元。</p> <p><4>生物製劑供應動物如小鼠、天竺鼠、白兔、蛇、馬等實驗動物，及其飼料、補充料、墊料、廢墊料清運、實驗耗材、配件、試劑等物品材料4,414千元。</p> <p><5>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及供應等所需之非消耗品138千元。</p> <p><6>生物製劑所需鍋爐及發電機等動力用油料及冰水主機冷凍油452千元。</p> <p>(11)一般事務費7,653千元：</p> <p><1>大小動物飼養管理、產品目錄、品保相關文件、人員健檢、紙張印刷、裝訂、論文等2,683千元。</p> <p><2>執行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供應工作外人力4,970千元。</p> <p>(12)大小動物飼養房舍、研發實驗室、潔淨室、實驗室及廠房整修維護1,428千元。</p> <p>(13)大小動物飼養設施與設備維護、機電、梯、空調維護保養、鍋爐、高壓滅菌器各類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供應儀器之維護、保養、校正及確效費用3,306千元。</p> <p>(14)派員參加研討會、考察、人員培訓、赴場處理動物免疫採血相關事務及規劃與免疫馬場等專家會議差旅費513千元。</p> <p>(15)派局內外人員參加國外疫苗相關會議旅費184千元。</p> <p>(16)生物製劑及低硫鍋爐油運費114千元。</p> <p>(17)短程訪談開會洽公車資3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94,953千元：</p> <p>(1)房屋建築及設備費64,226千元：辦理抗</p>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毒血清移轉民間生產計畫所需興建免疫馬場工程相關費用。</p> <p>(2)機械設備費22,327千元：</p> <p><1>辦理抗蛇毒血清移轉民間生產計畫之馬匹血漿製備儀器設備、大小動物飼養設備及辦公設備10,000千元。</p> <p><2>高溫培養箱、烘箱、蠕動幫浦、電子秤、吸塵器及生物製劑產製相關設備、純水製造、冷藏設備、無菌操作台、微盤分析儀、超低溫-80冷凍櫃、分注器等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動物供應等相關儀器費用12,327千元。</p> <p>(3)雜項設備8,400千元：推車、工作台、紀錄器、潔淨室水槽設備、大小動物飼養用水系統、磅秤、水槽、生物製劑研發製造檢定供應之小型儀器、零星設備、藥典圖書及工具書等。</p>
08 傳染病防治醫療業務	2,742,495	愛滋病組、結核病組及預防接種組	<p>為執行公共衛生及疫病防治政策，本局依三段五級學理及傳染病防治法規定，有關醫療部分，辦理傳染病特殊保護、早期診斷和適當治療及限制殘障等事項，本期及調整前期所需經費2,742,495千元，編列如下：</p> <p>1.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費2,642,495千元：</p> <p>(1)結核病醫療費用1,118,950千元：</p> <p><1>辦理法定傳染病人之隔離治療等相關醫療費用178,550千元。(800人*224千元/人)</p> <p><2>辦理結核病個案門住診等相關醫療費用270,000千元。(15,000人*18千元/人)</p> <p><3>持續推動都治計畫醫療費用310,000千元。(痰塗片陽性5,800人*0.92+痰培養陽性4,800人*0.71+痰陰性3,500人*0.36)*31千元/人)</p> <p><4>辦理多重抗藥性結核病個案門住診等相關醫療費用290,400千元。(363人*800千元/人)</p> <p><5>結核病患所服用二線藥物70,000千元。(400人*175千元/人)</p>
0400 獎補助費	2,742,495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2,642,495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100,0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預算金額	6,247,810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9 疫苗基金補助	531,341	預防接種組	(2)愛滋病醫療費用1,523,545千元： <1>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相關之門住診醫療費用經費 1,456,045千元。[(16,000人*70%*12%)*335千元/住院/人年+(16,000人*70%*88%)*150千元/門診/人年]*75.5%
0400 獎補助費	531,341		<2>辦理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相關之檢驗與預防相關經費22,500千元。(100,000人次*225元/案)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31,341		<3>孕婦篩檢經費45,000千元。(200,000人次*225元/人)(婦女相關預算) 2.其他補助及捐助100,000千元：老人流感疫苗診察費。(1,000,000人*100元/人) 1.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27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推動兒童及國民預防接種政策，應設立基金，辦理疫苗採購及預防接種工作」。 2.補助疫苗基金購置疫苗及辦理預防接種工作經費531,341千元。(經常門523,091千元，資本門8,25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9002 營建工程	預算金額	16,900
-----------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16,900	秘書室	1.本局業經行政院以96.8.20院臺衛字第0960037968號函同意於竹北「新竹生物醫學園區」新建「防疫中心」，本項經費為規劃設計階段及興建工程部分等需求經費。 2.執行期間為96年至100年，經費總額1,999,494千元，已編列96年度17,900千元、97年度9,400千元，98年度13,585千元，本年度編列16,900千元，為辦理工程規劃設計服務費等費用，未來年度尚需1,941,709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900		辦理「新竹生物醫學園區防疫中心建置」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05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說明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50	秘書室	本年度預算數編列如列數。
0900 預備金	50		
0901 第一預備金	5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7157059002 營建工程	71570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計
合計	1,033,071	6,247,819	333,937	16,900	50	7,631,777
00人事費	974,264	-	-	-	-	974,264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1,996	-	-	-	-	571,996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2,383	-	-	-	-	2,383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39,600	-	-	-	-	39,600
0111獎金	192,701	-	-	-	-	192,701
0121其他給與	28,416	-	-	-	-	28,416
0131加班值班費	33,210	-	-	-	-	33,210
0142退休退職給付	1,609	-	-	-	-	1,609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4,258	-	-	-	-	54,258
0151保險	50,091	-	-	-	-	50,091
200業務費	52,549	2,583,126	302,129	-	-	2,937,804
0201教育訓練費	560	7,186	200	-	-	7,946
0202水電費	1,917	16,465	2,300	-	-	20,682
0203通訊費	1,409	12,029	1,510	-	-	14,948
0211土地租金	16,330	3,186	-	-	-	19,516
0212權利使用費	-	-	100	-	-	100
0215資訊服務費	-	29,697	-	-	-	29,697
0219其他業務租金	9,795	10,668	360	-	-	20,823
0221稅捐及規費	1,330	2,713	-	-	-	4,043
0231保險費	1,017	2,374	4,950	-	-	8,341
0241兼職費	-	6,120	-	-	-	6,12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802	14,693	36,053	-	-	51,548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5	16,897	8,960	-	-	26,392
0251委辦費	-	385,378	128,786	-	-	514,164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260	-	-	-	26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826	1,000	-	-	1,826
0271物品	2,167	1,729,583	69,146	-	-	1,800,896
0279一般事務費	9,321	271,381	39,371	-	-	320,073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685	4,058	-	-	-	8,743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7157059002 營建工程	71570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50	3,011	-	-	-	3,961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0	43,182	4,523	-	-	48,605
0291國內旅費	570	16,703	2,320	-	-	19,593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1,300	-	-	-	1,300
0293國外旅費	-	1,181	-	-	-	1,181
0294運費	49	3,292	2,400	-	-	5,741
0295短程車資	50	943	150	-	-	1,143
0299特別費	162	-	-	-	-	162
0300設備及投資	3,288	212,592	21,983	16,900	-	254,763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65,576	-	16,900	-	82,476
0304機械設備費	507	56,940	19,925	-	-	77,372
0305運輸設備費	-	27,993	-	-	-	27,993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45,771	-	-	-	45,771
0319雜項設備費	2,781	16,312	2,058	-	-	21,151
0400獎補助費	2,970	3,452,101	9,825	-	-	3,464,896
043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1,425	825	-	-	2,250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588,586	6,300	-	-	594,886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83,505	2,500	-	-	86,005
044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2,672,795	-	-	-	2,672,795
0475獎勵及慰問	2,970	1,890	-	-	-	4,86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	103,900	200	-	-	104,100
0900預備金	-	-	-	-	50	50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50	50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名稱	經常支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衛生署主管	974,264	2,937,804	3,446,541	-
	2			疾病管制局	974,264	2,937,804	3,446,541	-
				科學支出	-	302,129	9,825	-
		1		科技發展工作	-	302,129	9,825	-
				醫療保健支出	974,264	2,635,675	3,436,716	-
		2		一般行政	974,264	52,549	2,970	-
		3		防疫業務	-	2,583,126	3,433,746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營建工程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疾病管制局
科目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50	7,358,659	-	254,763	18,355	-	273,118	7,631,777
50	7,358,659	-	254,763	18,355	-	273,118	7,631,777
-	311,954	-	21,983	-	-	21,983	333,937
-	311,954	-	21,983	-	-	21,983	333,937
50	7,046,705	-	232,780	18,355	-	251,135	7,297,840
-	1,029,783	-	3,288	-	-	3,288	1,033,071
-	6,016,872	-	212,592	18,355	-	230,947	6,247,819
-	-	-	16,900	-	-	16,900	16,900
-	-	-	16,900	-	-	16,900	16,900
50	50	-	-	-	-	-	50

行政院衛生署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22					82,476	
				0057000000 衛生署主管		
	2			00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82,476	
				5257050000 科學支出		
		1		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7157050000 醫療保健支出	82,476	
		2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3		7157050200 防疫業務	65,576	
		4		715705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900	
			1	7157059002 營建工程	16,900	

疾病管制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及其他	合計
77,372	27,993	45,771	21,151	-	18,355	273,118
77,372	27,993	45,771	21,151	-	18,355	273,118
19,925	-	-	2,058	-	-	21,983
19,925	-	-	2,058	-	-	21,983
57,447	27,993	45,771	19,093	-	18,355	251,135
507	-	-	2,781	-	-	3,288
56,940	27,993	45,771	16,312	-	18,355	230,947
-	-	-	-	-	-	16,900
-	-	-	-	-	-	16,9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1,99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38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9,600	
六、獎金	192,701	
七、其他給與	28,416	
八、加班值班費	33,210	本年度編列超時加班費9,51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609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258	
十一、保險	50,09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74,264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項	節	名稱	員 額 (單位 :)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2				0057000000 衛生署主管	868	868	-	-	-	-	3	3	32	33	30	30	38	39
	2			0057050000 疾病管制局	868	868	-	-	-	-	3	3	32	33	30	30	38	39
		2		7157050100 一般行政	868	868	-	-	-	-	3	3	32	33	30	30	38	39

疾病管制局
明細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2	2	3	3	-	-	976	978	941,054	935,272	5,782	本年度編列職員868人、駐衛警3人、技工30人、駕駛38人、工友32人、聘用2人、約僱3人，合計976人。
2	2	3	3	-	-	976	978	941,054	935,272	5,782	
2	2	3	3	-	-	976	978	941,054	935,272	5,782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95.06	1,988	1,716	27.28	47	25	251922-QB°	
1	公務轎車		485.01	1,840	1,716	27.28	47	50	19CN-2809°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75°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72°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73°	
1	公務轎車		485.10	1,995	1,716	27.28	47	50	19CM-6891°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70°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92°	
1	公務轎車		4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6871°	
1	公務轎車		486.12	1,995	1,716	27.28	47	50	43DC-0407°	
1	公務轎車		486.12	1,995	1,716	27.28	47	50	43DC-0406°	
1	公務轎車		487.11	2,000	1,716	27.28	47	50	43DL-3203°	
1	公務轎車		488.01	1,587	1,716	27.28	47	50	19DM-0717°	
1	公務轎車		488.01	1,587	1,716	27.28	47	50	19DM-0719°	
1	公務轎車		488.01	1,587	1,716	27.28	47	50	19DM-0720°	
1	公務轎車		488.01	1,587	1,716	27.28	47	50	19DP-4489°	
1	公務轎車		488.05	1,796	1,716	27.28	47	50	19SB-7247°	
1	旅行車		485.11	1,100	1,716	27.28	47	50	19BS-9321°	
1	旅行車		487.07	1,597	1,716	27.28	47	50	25CN-3233°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5.11	1,998	1,716	27.28	47	50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86.12	1,997	1,716	27.28	47	50	25DC-0410°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86.12	1,997	1,716	27.28	47	50	25DC-0409°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7.09	1,998	1,716	27.28	47	50	25DJ-7412°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7.09	1,998	1,716	27.28	47	50	25DJ-7415°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7.09	1,998	1,716	27.28	47	50	25DJ-7413°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7.09	1,998	1,716	27.28	47	50	25DJ-7416°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887.09	1,998	1,716	27.28	47	50	25DJ-7411°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88.01	1,995	1,716	27.28	47	50	25DM-2498°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88.01	1,995	1,716	27.28	47	50	25DM-2497°	
1	小型貨車		585.10	1,597	1,716	27.28	47	50	19CM-4819°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4.05	5,884	2,352	25.04	59	50	43BC-777° 預計99年 12月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4.05	5,884	2,352	25.04	59	50	43BC-775°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5.06	5,883	2,352	25.04	59	50	43BO-895°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5.06	5,883	2,352	25.04	59	50	43BO-896° 預計99年 12月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6.03	5,883	2,352	25.04	59	50	43BC-356°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7.04	2,476	1,716	25.04	43	50	25M8-7332°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87.04	2,476	1,716	25.04	43	50	25M8-7323°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390.11	1,997	1,716	27.28	47	50	199C-4897°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390.11	1,997	1,716	27.28	47	50	199C-4896°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1.07	3,498	1,716	27.28	47	50	258D-1127°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1.07	3,498	1,716	27.28	47	50	258D-1120°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1.07	3,498	1,716	27.28	47	50	258D-1125°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1.07	3,498	1,716	27.28	47	50	258D-1121°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091.12	0	0	0	0	25	4339-EA° 自用重型 拖車(無動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92.12	2,999	1,716	25.04	43	33	194272-DH°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8-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3-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53-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5-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6-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7-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6-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3-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8-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2-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1-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0-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9-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2-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37-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8	2,438	1,716	27.28	47	33	254425-EL°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4.09	2,488	1,716	27.28	47	33	254686-EP°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895.09	2,461	1,716	25.04	43	25	254008-Q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895.09	2,461	1,716	25.04	43	25	254006-Q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895.09	2,461	1,716	25.04	43	25	254005-Q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895.09	2,461	1,716	25.04	43	25	254003-Q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6.07	7,545	2,352	25.04	59	25	43210-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6.07	7,545	2,352	25.04	59	25	43208-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6.07	7,545	2,352	25.04	59	25	43209-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96.07	7,545	2,352	25.04	59	25	43207-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096.09	0	0	0	0	25	4389-EA° 自用重型 拖車(無動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096.12	0	0	0	0	25	4350-EA° 自用重型 拖車(無動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85.10	50	324	27.28	9	2	2WEU-449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86.01	125	648	27.28	18	4	4DOG-881、DOG-88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88.01	125	324	27.28	9	2	2NUL-455°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97.02	125	324	27.28	9	2	2937-BFN°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98.02	125	324	27.28	9	2	2638-EDB°	
合	計			124,356		3,318	2,954	1,949		

預算員額： 職員 868 人 技工 3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38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 人 合計： 976 人
 駐衛警 3 人 約僱 3 人
 工友 3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行政院衛生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59	35,693.96	644,972	2,584	16筆	15,171.08	6,159
二、機關宿舍	7	746.73	4,338	-		153.42	-
1 首長宿舍		-	-	-	1戶	153.42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6	640.69	3,572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	106.04	766	-		-	-
三、其他	35個	3,598.01	34,023	-		-	-
合計		40,038.70	683,333	2,584		15,324.50	6,159

疾病管制局

舍明細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面積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24	3,021.63	-	15,810	-	53,886.67	-	15,810	8,743
					900.15			
					153.42			
					640.69			
					106.04			
					3,598.01			
	3,021.63	-	15,810	-	58,384.83	-	15,810	8,743

行政院衛生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580,951	
1.7157050200 防疫業務				573,826	
(1)結核病防治	01			2,000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1.補助衛生醫療機構加強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檢驗、病人追蹤管理及特殊個案防治措施等相關業務。 2.補助衛生醫療機構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防疫所需建置設備。		2,000	
(2)愛滋病及其他特殊傳染病防治	02			20,000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1.補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辦理愛滋病患個案管理師計畫、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等相關經費。 2.補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加強辦理愛滋病治療服務所需之相關設備。		20,000	
(3)傳染病防治醫療網	30			27,310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1.補助支援合作醫院相關行政費。 2.補助各應變醫院病房維護費。 3.補助各應變醫院因應疫情健保費用。 4.補助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院教育訓練演練費用。 5.補助傳染病防治醫療網相關醫院之設備、整修費用。		27,310	
(4)實驗室維護	31			1,425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98-98	補助國防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第四級生物防護實驗室維護。		1,425	
(5)疫苗基金補助	32			523,091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補助購買疫苗及辦理預防接種工作。		523,091	
2.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7,125	
(1)結合學術界促進防疫科技發展	05			7,125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99-99	補助政府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相關研究計畫及論文發表費。		825	
[2]補助特種基金	99-99	1.補助學術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相關研究計畫及論文發表費。		6,300	

署疾病管制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	本	門	合
其他	土地	營建工程	其他	計
-	-	-	16,185	597,136
-	-	-	16,185	590,011
-	-	-	4,695	6,695
-	-	-	4,695	6,695
-	-	-	500	20,500
-	-	-	500	20,500
-	-	-	2,740	30,050
-	-	-	2,740	30,050
-	-	-	-	1,425
-	-	-	-	1,425
-	-	-	8,250	531,341
-	-	-	8,250	531,341
-	-	-	-	7,125
-	-	-	-	7,125
-	-	-	-	825
-	-	-	-	6,300

行政院衛生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費	
				經常	人事費
合計					
1.對團體之捐助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7157050200					
防疫業務					
[1]愛滋病及其他特殊傳染病防治	02	99-99 民間團體、醫療機構等	捐助醫療院所、愛滋病指定醫事機構辦理愛滋病患個案管理師計畫、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等相關經費；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同志族群衛教宣導活動、愛滋感染者現身說法宣導、婦女族群、青少年族群教育宣導及愛滋病毒感染行為諮詢服務計畫等相關經費。		
[2]結核病防治	03	99-99 民間團體、醫療機構等	1.捐助民間醫療機構加強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檢驗、病人追蹤管理、住院治療等業務。 2.捐助民間機構辦理結核病患個案追蹤、稽催就醫、特殊個案及高危險群感染防治措施等相關業務。 3.捐助民間醫療機構辦理結核病及漢生病診療防疫所需建置設備。	2,600	
[3]防疫相關研討會	04	99-99 民間醫事團體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相關會議及研討會等。	1,900	
[4]腸病毒醫護人員訓練	15	99-99 學會、學術單位	捐助辦理腸病毒醫護人員教育訓練或研討會等事宜。	570	
[5]傳染病防治醫療網	16	99-99 支援合作醫院及應變醫院	1.捐助支援合作醫院相關行政費。 2.捐助應變醫院病房維護費。 3.捐助各應變醫院辦理教育訓練演練費用。	4,940	
[6]生物防護應變計畫	17	99-99 國內醫療、公共衛生、防疫相關團體或組織	1.捐助辦理生物防護應變人員之相關訓練或演習等事宜。	3,325	
(2)5257050400				2,500	
科技發展工作					
[1]結合學術界促進防疫科技發展	11	99-99 學術機構	捐助學術機構等對突發緊急疫情之相關研究計畫及論文發表費。	2,500	
2.對個人之捐助					
044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7157050200					
防疫業務					
[1]愛滋血友醫療捐助	18	99-99 愛滋血友病患	1.捐助感染愛滋病毒之血友病患健保	300	

署疾病管制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項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862,620	2,970	-	2,170	2,867,760
83,835	-	-	2,170	86,005
83,835	-	-	2,170	86,005
81,335	-	-	2,170	83,505
68,000	-	-	-	68,000
2,600	-	-	2,170	4,770
1,900	-	-	-	1,900
570	-	-	-	570
4,940	-	-	-	4,940
3,325	-	-	-	3,325
2,500	-	-	-	2,500
2,500	-	-	-	2,500
2,778,785	2,970	-	-	2,781,755
2,672,795	-	-	-	2,672,795
2,672,795	-	-	-	2,672,795
300	-	-	-	300

行政院衛生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費	
				經常	人事費
[2]結核病防治	21	99-99 結核病個案、結核病接觸者、結核菌潛伏感染者	自付費用。 2.捐助感染愛滋病毒之血友病患等特殊案例之醫療費用。 捐助慢性傳染性肺結核病患生活費、營養費、治療結核病或產生副作用之醫療費用及結核病接觸者檢查、潛伏感染治療、提昇防疫照護品質等費用。	-	-
[3]傳染病防治醫療業務	24	99-99 結核病個案、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及有接受該病毒檢查必要者	1.捐助法定傳染病個案住院隔離治療等相關醫療費用。 2.捐助結核病個案門住診等相關醫療費用。 3.捐助持續推動都治計畫醫療費用。 4.捐助多重抗藥性結核病患門住診等相關醫療費用。 5.捐助依條例規定報告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者及認定有接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檢查必要者等之檢驗、預防及治療所需之相關醫療費用。	-	-
0475獎勵及慰問 (1)7157050100 一般行政 [1]三節慰問金	12	99-99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
(2)7157050200 防疫業務 [1]傳染病通報獎金	17	99-99 醫事人員或民眾	傳染病通報獎金。	1,890	2,970
[2]傳染病防治獎勵	23	99-99 執行傳染病防治工作人員、醫事機構及民間團體	1.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及傳染病防治獎勵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2.獎勵執行傳染病防治工作有績效之人員、醫事機構及民間團體。	-	2,970
0476其他補助及捐助 (1)7157050200 防疫業務 [1]老人流感診察費	06	99-99 65歲以上長者、機構對象及罕見疾病患者等	接種流感疫苗所需診察費。	1,890	-
[2]執行愛滋病防治感染受害補償	19	99-99 因執行愛滋病防治工作而感染愛滋病毒者	捐助因執行愛滋病防治工作而感染愛滋病毒者。	945	-
[3]病例解剖喪葬經費	22	99-99 病理解剖病例之死亡家屬	對疑似傳染病致死病例解剖之喪葬補助。	945	-

署疾病管制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業 務 費	其 他	資 本 門		合 計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0,000	-	-	-	30,000
2,642,495	-	-	-	2,642,495
1,890	2,970	-	-	4,860
-	2,970	-	-	2,970
-	2,970	-	-	2,970
1,890	-	-	-	1,890
945	-	-	-	945
945	-	-	-	945
104,100	-	-	-	104,100
103,900	-	-	-	103,900
100,000	-	-	-	100,000
3,000	-	-	-	3,000
900	-	-	-	900

行政院衛生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費	
				經常	人事費
(2)5257050400 科技發展工作 [1]捐助論文發表	01	99-99 論文發表者	捐助專家學者對研究計畫成果發表論文經費。	-	-

署疾病管制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合計
門		資本門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200	-	-	-	200
200	-	-	-	200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9	1,172	6,882	28	2,646	8,872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8	79	1,181	8	126	1,676
判 修	-	-	-	-	-	-
進 研	-	-	-	-	-	-
實 習	21	1,093	5,701	20	2,520	7,196
	-	-	-	-	-	-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第18屆世界愛滋病會議 - 43	維也納	該會議係全球最大規模之愛滋病相關國際會議，會中專家發表最新愛滋病相關研究，可供我國愛滋病防治政策之擬定之參考，對於促進與他國之國際交流有所助益。	6	1	50	39
02生物及化學戰劑防護國際會議 - 43	瑞典	生物恐怖之相關知識與應變資訊。	6	1	52	49
03第53屆美國生物安全年會 - 43	美國	國際最新實驗室生物安全資訊及發展狀況。	7	1	56	73
042010疫苗論壇 - 43	歐美地區	有關疫苗從研發、生產和冷藏冷運等上中下游各類問題以及市場成本效益法規等各國解決方案。	7	1	57	57
05第14屆傳染性疾病國際研討會 - 43	美國	進行防疫相關研究論文發表，學習傳染病防治及國際疫情監測最新技術。	7	1	40	47
二、不定期會議						
06參加亞太經合會、世界衛生組織及其他國際衛生組織所辦理各項衛生相關會議及活動 - 43	亞太、非洲、歐美地區	1. APEC係我國目前少數具有會員籍之國際組織，並於2008年成立衛生工作小組(Health Working Group)，以強化亞太地區之衛生合作關係。因此，積極參與APEC相關會議或活動是政府既定策略，且對本局推展防疫國際化有實質助益。 2. 推動台灣加入WHO是政府既定政策，因此，積極參與WHO及其區署會議或活動，對本局加強與WHO之合作、聯繫實有助益。	6	3	84	118
07舉辦年度雙邊會議或活動 - 43	亞太、歐美地區	為加強本局與各國疾病管制單位之聯繫與合作關係，將固定與美國、日本及歐、亞等國家之疾病管制中心舉行雙邊或多邊年度會議或活動，以分享疾病防治資訊與經驗、強化雙邊或多邊合作機制。	6	3	70	70
08參加國際會議論文發表 - 43	亞太、歐美地區	鼓勵同仁發表學術論文，提昇本局學術研究風氣。	5	2	70	50

疾病管制局
一開會、談判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26	115防疫業務			墨西哥	97.8	1	100
40	141防疫業務						-
21	150防疫業務			美國	97.10	1	150
70	184防疫業務			西班牙	98.06	1	155
9	96防疫業務			亞太	98.06	4	250
				馬來西亞	97.06	6	202
				韓國	97.03	1	57
18	220防疫業務			新加坡	98.02	1	49
				菲律賓	97.09	2	91
				日內瓦	97.05	2	189
10	150防疫業務			韓國	97.12	3	85
				日本	97.11	1	51
				新加坡	97.10	3	103
5	125防疫業務			美國	98.04	2	142
				墨西哥	98.02	1	107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或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疾病管制局
一開會、談判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預算 辦公費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泰國	97.10	1	5

行政院衛生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計		
二、研究 01EPIET研習課程-43	歐盟國家	本案為執行國際合作備忘錄計畫，參加ECDC舉辦為期兩年之EPIET訓練計畫，主要實習單位為奧地利衛生暨食品安全署(AGES)，並於歐盟其他國家接受流行病學訓練課程、研討會及疫情調查，撰寫研究報告，擬藉此訓練機會多與歐盟國家接觸，建立聯繫管道及雙邊合作。	99.01-99.12	365	1	735	140	80	955	防疫業務	1
02EIS研習課程-43	美國	傳染病防治與流病疫情調查等相關研討訓練。	99.01-99.12	365	1	425	75	-	500	防疫業務	1
03緊急或新興傳染病疫情調查研習-43	歐美亞地區	1.培養我國參與國際疫情調查人力與能力。 2.培養我國執行國際衛生合作計畫人力。 3.建立我國傳染病防治與疫情調查模式，評估防疫政策之有效性。	99.01-99.12	14	2	112	34	50	196	防疫業務	0
04傳染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相關研習-43	歐美	1.研習新興傳染病新興感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與合作。	99.01-99.12	5	2	140	53	87	280	防疫業務	0
05結核病防治政策研習-43	歐美	研習國際之結核病疫情及刻正推動之結核病防治政策，可瞭解國際之疫情狀況及與世界接軌。	99.11-99.11	8	2	100	66	100	266	防疫業務	11
06國際衛生合作研習-43	歐美、亞太	研習國際衛生合作計畫之規劃、經費編列、資源配置、計畫撰寫、評估、運作、領導管理、執行評估及溝通協調等。	99.02-99.10	10	1	52	29	44	125	防疫業務	0
07呼吸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等相關研習-43	美洲、歐洲	參加呼吸道疾病國際研討會與各國進行呼吸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等相關研習	99.01-99.12	5	1	40	8	50	98	防疫業務	2
08病媒傳染病防治研習-43	美洲、歐洲、亞太	派員研習病媒傳染病(熱帶醫學)之防治政策與實務，俾供研訂我國病媒傳染病防治政策參考。	99.01-99.12	10	1	50	61	20	131	防疫業務	22
09愛滋減害研習-43	英國	研習減害計畫與愛滋防治相關議題，期能藉由吸取各國成功經驗，有助於國內減害計畫之持續推行及修正之參考。	99.04-99.04	8	1	50	50	35	135	防疫業務	6
10國際抗癆聯盟研習課程-43	亞洲	參與相關國際組織辦理之訓練課程，瞭解及學習結核病防治計畫預算配置、人力運用及如何解決相關困難挑戰之管理技術課程。	99.02-99.02	14	2	170	180	40	390	防疫業務	0
11生物防護應變知識及技術研習-43	歐美	研習生物病原相關知識、生物防護應變技術、國際間各項實務資訊。	99.09-99.09	10	1	80	16	54	150	防疫業務	0
12國際傳染病監測研習-43	美國	1.研習國際傳染病監測。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及合作。	99.01-99.12	7	1	74	12	51	137	防疫業務	1
13行為風險因子監測研習-43	美國	1.研習行為風險因子監測。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及合作。	99.01-99.12	8	1	85	8	51	144	防疫業務	0
14院內感染控制政策研習-43	亞洲、美洲、非洲	前往英美等具有全國性院感介入政策推廣成功經驗的已開發國家，學習其規劃、推廣與評估策略。	99.01-99.12	14	1	174	35	60	269	防疫業務	0
15研習傳染病源實驗室操作規範及檢驗技術-43	歐洲、美洲、亞洲	1.研習流感病毒與其他新興之呼吸道病毒之多重檢測技術。 2.研習O熱菌在生物安全防護第三等級實驗室操作規範流程和細胞培養及檢驗技術。 3.Leprosy 及NTM感染臨床檢驗鑑定、研究與分子流行病學研習。 4.將以WHO參考實驗室為研習對象，學習WHO所認可標準方法進行HIV抗藥性及其他分生檢測，俾與國際接軌。	99.07-99.11	30	4	416	106	200	722	防疫業務	0

署疾病管制局
一進修、研究、實習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計		
01EPIET研習課程-43	歐盟國家	本案為執行國際合作備忘錄計畫，參加ECDC舉辦為期兩年之EPIET訓練計畫，主要實習單位為奧地利衛生暨食品安全署(AGES)，並於歐盟其他國家接受流行病學訓練課程、研討會及疫情調查，撰寫研究報告，擬藉此訓練機會多與歐盟國家接觸，建立聯繫管道及雙邊合作。	99.01-99.12	365	1	735	140	80	955	防疫業務	1
02EIS研習課程-43	美國	傳染病防治與流病疫情調查等相關研討訓練。	99.01-99.12	365	1	425	75	-	500	防疫業務	1
03緊急或新興傳染病疫情調查研習-43	歐美亞地區	1.培養我國參與國際疫情調查人力與能力。 2.培養我國執行國際衛生合作計畫人力。 3.建立我國傳染病防治與疫情調查模式，評估防疫政策之有效性。	99.01-99.12	14	2	112	34	50	196	防疫業務	0
04傳染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相關研習-43	歐美	1.研習新興傳染病新興感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與合作。	99.01-99.12	5	2	140	53	87	280	防疫業務	0
05結核病防治政策研習-43	歐美	研習國際之結核病疫情及刻正推動之結核病防治政策，可瞭解國際之疫情狀況及與世界接軌。	99.11-99.11	8	2	100	66	100	266	防疫業務	11
06國際衛生合作研習-43	歐美、亞太	研習國際衛生合作計畫之規劃、經費編列、資源配置、計畫撰寫、評估、運作、領導管理、執行評估及溝通協調等。	99.02-99.10	10	1	52	29	44	125	防疫業務	0
07呼吸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等相關研習-43	美洲、歐洲	參加呼吸道疾病國際研討會與各國進行呼吸道疾病防治技術與政策等相關研習	99.01-99.12	5	1	40	8	50	98	防疫業務	2
08病媒傳染病防治研習-43	美洲、歐洲、亞太	派員研習病媒傳染病(熱帶醫學)之防治政策與實務，俾供研訂我國病媒傳染病防治政策參考。	99.01-99.12	10	1	50	61	20	131	防疫業務	22
09愛滋減害研習-43	英國	研習減害計畫與愛滋防治相關議題，期能藉由吸取各國成功經驗，有助於國內減害計畫之持續推行及修正之參考。	99.04-99.04	8	1	50	50	35	135	防疫業務	6
10國際抗癆聯盟研習課程-43	亞洲	參與相關國際組織辦理之訓練課程，瞭解及學習結核病防治計畫預算配置、人力運用及如何解決相關困難挑戰之管理技術課程。	99.02-99.02	14	2	170	180	40	390	防疫業務	0
11生物防護應變知識及技術研習-43	歐美	研習生物病原相關知識、生物防護應變技術、國際間各項實務資訊。	99.09-99.09	10	1	80	16	54	150	防疫業務	0
12國際傳染病監測研習-43	美國	1.研習國際傳染病監測。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及合作。	99.01-99.12	7	1	74	12	51	137	防疫業務	1
13行為風險因子監測研習-43	美國	1.研習行為風險因子監測。 2.提升疾病監測技能、促進學術交流及合作。	99.01-99.12	8	1	85	8	51	144	防疫業務	0
14院內感染控制政策研習-43	亞洲、美洲、非洲	前往英美等具有全國性院感介入政策推廣成功經驗的已開發國家，學習其規劃、推廣與評估策略。	99.01-99.12	14	1	174	35	60	269	防疫業務	0
15研習傳染病源實驗室操作規範及檢驗技術-43	歐洲、美洲、亞洲	1.研習流感病毒與其他新興之呼吸道病毒之多重檢測技術。 2.研習O熱菌在生物安全防護第三等級實驗室操作規範流程和細胞培養及檢驗技術。 3.Leprosy 及NTM感染臨床檢驗鑑定、研究與分子流行病學研習。 4.將以WHO參考實驗室為研習對象，學習WHO所認可標準方法進行HIV抗藥性及其他分生檢測，俾與國際接軌。	99.07-99.11	30	4	416	106	200	722	防疫業務	0

行政院衛生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16生物安全人員培訓-43	歐美	系統性長期生物安全人員的養成及教育。	99.10-99.10	10	1
17生物製劑品保研習-43	歐美	1.最新生物製劑法規。 2.國際間GMP重要議題。	99.09-99.10	7	1
18國際防疫救援應變、國際流行病學調查與公共衛生防治研習-43	歐美、非洲、亞洲、澳洲	1.傳染病防治與流病疫情調查等相關研討論練。 2.國際間年度各重要公衛流病議題之研究討論。 3.國際流行病學調查與公共衛生防治之交流。 4.流病班學員論文發表。 5.培訓國際防疫人才。 6.提升緊急人道救援能力。	99.04-99.11	18	3
19公眾健康資訊網路研習-43	歐美	提升PHIN的發展遠景及與合作夥伴和分享在實施PHIN上的經驗，主要包括在開發和使用資訊系統上的資訊。	99.08-99.08	6	1
20政策行銷研習-43	美國	研習大眾傳播與風險溝通的最新趨勢，並就我國健康傳播實務經驗，與國際專家學者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以改進本局防疫溝通與大眾傳播模式。	99.06-99.09	6	1
21IHR 執行之技術與運作研習-43	歐、美、亞、非、紐澳	台灣IHR聯繫窗口設於戰情中心，需派員學習IHR 執行之技術與運作。	99.01-99.11	6	1

署疾病管制局
一進修、研究、實習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活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計		
54	80	63	197	防疫業務	0
58	50	75	183	防疫業務	1
122	145	215	482	防疫業務	12
41	23	56	120	防疫業務	1
37	11	82	130	防疫業務	2
41	-	50	91	防疫業務	0

行政院衛生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2緊急或新興傳染病疫情調查及研習43	中國、香港、澳門	中國港澳防疫相關機構	1. 緊急突發疫情調查。 2. 與中國港澳防疫相關機構交流學習，汲取疫情防治經驗與應變作為，提昇我國防疫能量。	99.01-99.12	14	3

署疾病管制局
畫預算類別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79	480	41	800	防疫業務	無	
50	430	20	500	防疫業務	有	1. 瞭解香港流感疫情資訊及其防治作為。 2. 瞭解中國對於禽流感疫情之整備措施與經驗交流。

行政院衛生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支出				小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計		3,914,108	-	578,701	2,865,850	7,358,659
05保健		3,914,108	-	578,701	2,865,850	7,358,659

疾病管制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254,763	-	-	-	16,185	2,170	273,118	7,631,777				
254,763	-	-	-	16,185	2,170	273,118	7,631,777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18 項：	
(一)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98 年度法定預算。
	2.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4.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	
	5.「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二)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 1.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遵照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擲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本局無應配合辦理事項。
(四)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非本局主政業務。
(五)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遵照辦理。
(六)	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七)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八)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九)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十)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本局無應配合辦理事項。
(十一)	未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訂公務人員擔任之。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本局未有相關事項。
(十三)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遵照辦理。
(十四)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 4 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 3 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 10 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	本局無應配合辦理事項。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十五)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 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 3 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 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1. 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 1 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 1 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 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3. 支領 1 次退休(伍、	本局無應配合辦理事項。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職)金未辦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遺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4.3 個月內公布 97 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俸、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十六)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遵照辦理。
(十七)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遵照辦理。
(十八)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6 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 7 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一、有關本局「採購案公告」資訊,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已公開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工程會)「政府電子採購網」網站(http://web.pcc.gov.tw/),並主動公開於本局全球資訊網「訊息公告」項下(http://www.cdc.gov.tw/),供廠商及民眾查詢。 二、至於本局「政府採購契約文件」,已存置本局檔案室,廠商得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申請公開閱覽,抄錄、影印等,本局檔案申請應用要點並已公開於本局網站項下,供廠商及民眾查閱。 三、另有本局工程案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預算數、預算執行情形,皆依工程會規定,於該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項下填列,俾利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為能瞭解行政院衛生署及其所屬單位預算之工作績效與預算執行情形,爰此要求該署及其所屬機關,按季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以書面提出專案報告。	遵照辦理。
(一)	針對 98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預算歲出項目「科技發展工作-結核病防治整合型計畫」,預計編列歲出 6,365 萬 6,000 千元,然因該局對於結核病無法有效控管且對於結核病重症病數無法有效降低,顯見該局對於該計畫執行不力,故爰提案凍結三分之一,計 2,121 萬 8,000 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0 號函復在案,其中,另通過決議 1 項,本局業於本(98)年 6 月 3 日以署授疾字第 0980000740 號函及 6 月 6 日署授疾字 0980000754 號函,提出相關書面報告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暨各委員。
(二)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將登革熱及其他病媒傳染病防治計畫列為 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然該局之「檢疫防疫業務」中,只編列 5,400 萬元預算辦理登革熱及其他病媒防治業務,無法感受該局對登革熱疫情之重視;97 年高雄市 11 個行政區,就有將近 7 個行政區傳出病例,為保障高雄及其他有疫情之縣市人民安全,建議將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防疫業務」之預算凍結二分之一,計 24 億 5,543 萬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1 號函復在案。
(三)	針對 98 年度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預算歲出項目「防疫業務」之「愛滋病及其他特殊傳染病防治」,預計編列 3 億 2,094 萬 4,000 元,辦理有關宣導、訓練、衛教、購置針具及補助醫療機構業務,然而該計畫預防工作未針對各類高危險族群區分不同方式辦理,實有不足,將致成效受限,故爰提案凍結三分之一,計 1 億 698 萬 1,000 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2 號函復在案。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四)	針對 98 年度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預算歲出項目「防疫業務」之「結核病防治」，預計編列 1 億 2,015 萬 2,000 元，然因該局年年列鉅額預算，但其執行成效不彰，顯見該局實有檢討之處，故爰提案凍結三分之一，計 4,005 萬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3 號函復在案。
(五)	針對 98 年度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預算歲出項目「防疫業務」之「防疫資訊作業」，預計編列 5,399 萬 2000 元，然因該局防疫資訊提供嚴重延遲，以 97 年度腸病毒疫情而言，不難發現疾管局根本無法有效提供民眾正確資訊，且該局甚至傳出有隱匿疫情之嫌，爰提案凍結三分之一，計 1,799 萬 7,000 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4 號函復在案。
(六)	針對 98 年度衛生署疾病管制局預算歲出項目「防疫業務」之「傳染病防治醫療業務」，預計編列 27 億 4,249 萬 5,000 元，然因該計畫未符預算法第 37 條之應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規定，爰提案凍結三分之一，計 9 億 1,416 萬 5000 元，請行政院衛生署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本(98)年 2 月 20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0007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0702615 號函復在案。
(七)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98 年度單位預算於「科技發展工作」共編列 4 億 189 萬 5000 元，其中，辦理「結合學術界促進防疫科技發展」費用共編列 1 億元，其工作項目包含愛滋病防治整合型計畫之相關研究。根據疾管局研究顯示，我國愛滋病抗藥性情形日趨嚴重，原生抗藥性病毒盛行率為 9.6%，已高於 WHO 所建議	為進行我國愛滋病原生抗藥性成因研究，已將本重點納入本局 98 年度局內研究「建立愛滋病毒/B 型肝炎病毒/C 型肝炎病毒之不同族群基因序列資料庫」之計畫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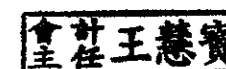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的 5% 之控制目標。為避免未來衝擊公共衛生與防疫，疾病管制局應加速進行我國愛滋病原生抗藥性成因之研究。	
(八)	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98 年度單位預算於「防疫業務」共編列 49 億 1086 萬元，其中，辦理季節性流感疫苗費用共編列 1 億 5,233 萬 6,000 元。為維護國人權益，疾病管制局除了應加強監控機制外，應每年提供完整評估報告，以作為隔年採購疫苗之參考與依據。	一、歷年流感疫苗之採購量，均依據前一年度之接種率及接種情形推估，並經地方衛生局確認其需求量。 二、有關流感疫苗接種之效益評估，國外已有相當多文獻證實其有效性，而自 87 年本署開始推行相關計畫以來，本署疾病管制局陸續以自行或委託方式辦理效益評估研究，雖然不同研究之效益評估，會受到接種之疫苗株與當年流行之病毒株是否一致、研究方法、研究對象等因素影響，惟不同國家、不同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對象所得之研究結果，大部分均顯示接種流感疫苗有相當良好的保護效果與效益。 三、本署疾病管制局業於 98 年 3 月完成「97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執行總結報告，以做為策略改進參考。
(九)	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98 年度單位預算於「防疫業務」共編列 49 億 1,086 萬元，其中，辦理愛滋病檢驗治療費用共編列 14 億 8,095 萬元。根據疾管局推估資料顯示，98 年存活感染者達 1 萬 5,000 人，預估總醫療費用為 19 億 3,725 萬元。故衛生署疾病管制局應針對 95 年度愛滋病檢驗治療經驗不足提出因應方案，並於 99 年度編列足夠之檢驗治療費用，以保障愛滋感染者就醫權益，並讓愛滋防治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一、以 93 年中央健康保險局資料為基礎，愛滋感染者約有 12% 需住院治療，愛滋醫療總費用約為每人每年 33 萬 5,000 元。另 88% 感染者為門診治療，所需門診醫療費用約為 15 萬元。以 75% 就醫率計算：33.5 萬元/住院人年×(15,000 人×75%×12%) + 15 萬元/門診人年×(15,000 人×75%×88%) = 19 億 3725 萬元。 二、惟因政府整體財政有限，本署疾病管制局 99 年度已較 98 年度增編新台幣 4259.5 萬元因應，然因個案數逐年增加，除強化感染者個案管理外，並加強接觸者追蹤，期使疫情趨緩，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十)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98 年度單位預算於「防疫業務」，編列「愛滋病及其他特殊傳染病防治」3 億 2,094 萬 4000 元。該計畫辦理愛滋病及其他傳染病防治業務，並有辦理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委員會事項。按「行政院衛生署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會	本局於 97 年召開 2 次「行政院衛生署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會」委員會議(97 年 8 月 13 日及 97 年 12 月 26 日)。另為使各部會有效推動相關防治工作，針對 98 年度愛滋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重點工作計畫，於 98 年 3 月 4 日召開臨時會(即 98 年度第一次會議)。98 年 7 月 21 日召開 98 年度第二次會議。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 理 情 形
	設置要點」第 4 點規定，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委員會應每 6 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經查，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委員會於 97 年未能按設置要點按時召開，影響愛滋防治工作及感染者權益甚鉅，建議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應予檢討改進，按時召開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委員會，以利愛滋防治工作及感染者權益之推動。	
(十一)	有鑑於肺炎鏈球菌對 65 歲以上老人、6 歲以下兒童的感染及致死率甚高，而肺炎鏈球菌已產生抗藥性，預防接種為最有效的防治方法，建議疾病管制局逐年編足公務預算公費接種。	<p>一、有關幼兒及 65 歲以上老人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業已列入本署新增疫苗政策，其優先順序及預定實施期程如下：(一)98 年 7 月：5 歲以下高危險群接種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PCV)。(二)101 年：幼兒常規接種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三)102 年：65 歲以上老人接種多醣體肺炎鏈球菌疫苗 (PPV)。</p> <p>二、本署將依法成立疫苗基金，多方管道積極爭取疫苗經費的挹注，期使新疫苗逐年依序導入常規接種，提升國民免疫力。</p>
(十二)	有鑑於預防勝於治療，為避免流感大量流行，導致虛耗健保資源，建議疾病管制局逐步開放接種對象至中低收入戶、單親家庭及生活艱難者。	<p>一、目前全世界已有至少 50 個國家由政府編列預算推動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建議施打對象主要包括老年人與感染後易出現嚴重併發症之高危險群以及易成為傳染源之高傳播族群。</p> <p>二、流感疫苗接種計畫係屬防疫政策，除罹病後易導致嚴重併發症之老人、罕病患者、重大傷病患者、幼兒等高危險族群外，亦將醫事人員、國小學童等高傳播族群逐步納入實施對象，以降低老人等高危險族群因罹患流感導致嚴重併發症或死亡，積極維護其健康，並減少健保醫療費用支出。未來本署仍將依公共衛生目的之考量，持續檢討應納入計畫之族群。</p>

主辦會計人員：王慧寶



機關長官：郭旭崧

